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中国·海盐

2024 年 4 月 29 日

目 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4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23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7
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9
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表.....	32
海盐农商银行部分关联方情况介绍.....	34
关于资本管理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43
关于选举夏丹平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52
关于选举曹国红先生为外部监事的议案	53
2023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报告.....	54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67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1
2023 年度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评价报告.....	79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履职评价报告.....	80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履职评价报告.....	85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自我评价报告.....	89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报告.....	92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	96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评价报告.....	110
2023 年度大股东及主要股东评估报告.....	114
2023 年年度报告.....	（材料另附）

（共 127 页）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本行设立股东大会秘书处，具体负责会议组织和记录等事宜。

三、本行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有关职责。

四、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股东权利。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于股权登记日（即2024年4月29日）在公司借款逾期未还的股东，或股东质押本公司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公司股权的50%时，其在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将被限制。

五、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会议开始后应将手机铃声置于无声状态，尊重和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除本行章程规定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本行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本行有权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七、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两个工作日前，向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发言顺序按照登记时间先后安排。股东在会前及会议现场要求发言的，应当先向大会秘书处报名，并通过书面方式提交发言或质询问题。股东提交的发言主题应与会议议案相关，先报告姓名（或所代表股东）及持有股份数额。每一股东发言不得超过两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2分钟。

八、股东发言、提问时间和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回答时间合计不超过20分钟。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且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九、年度股东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提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或“√”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该项表决为弃权。

十、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无特别决议事项，所有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参加现场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表决票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其中，第5项议案请相关股东回避表决。

十一、本行召开股东大会应坚持朴素从简的原则，不给予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额外的经济利益。

十二、本行董事会聘请浙江海威特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时 间：2024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地 点：海融大厦三楼 1 号会议室（武原街道盐北东路 1177 号）

召集人：本行董事会

主持人：郑忠月董事长

一、宣布会议开始

二、审议议案、听取报告

（一）非累积投票提案

1. 关于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6. 关于资本管理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
7. 关于选举夏丹平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8. 关于选举曹国红先生为外部监事的议案。

（二）书面听取报告

1. 2023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
2.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3.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23 年度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

5. 2023 年度主要股东（大股东）评估报告;

6. 2023 年年度报告（材料另附）。

三、股东发言和集中回答问题

四、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代表股份数情况

五、宣读投票注意事项及投票表决

六、与会代表休息（工作人员统计投票结果）

七、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八、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九、领导讲话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草案)

各位股东:

我受董事会委托,向年度股东大会报告董事会一年来的工作。

2023 年,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坚持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结合,认真贯彻国家方针政策和监管要求,全行总体工作平稳有序,结构调整持续深入,机制改革加力深化,较好地克服了经济金融下行环境。现将一年来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3 年业务经营总体情况

经审计,2023 年末本行总资产 405.78 亿元,同比增加 58.18 亿元,增长 16.74%;净资产 26.66 亿元,同比增加 2.74 亿元,增幅 11.43%;每股净资产 4.97 元,增幅 11.43%。

2023 年度,本行实现营业收入 8.15 亿元,同比下降 2.28%,实现净利润 3.19 亿元,同比增长 4.23%。

2023 年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 2.39 亿元,不良贷款率 0.88%,较上年末上升 0.12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404.16%,较上年末下降 64.00 个百分点,资产质量和风险抵补能力保持稳定。资本充足率 13.89%,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06%。全部主要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二、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回顾

2023 年,董事会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认真

履行职责，切实推进股东大会决议执行。全年召集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5 项议案；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听取、审阅 133 项议题和报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发挥专业化决策支持作用，共召开 27 次会议，审议、听取、审阅 75 项议题和报告。全体董事现场会议亲自出席率均超过三分之二的监管要求。董事会主要工作如下：

（一）完善公司治理，提升治理成效

完善治理机制。进一步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重点完善了股东义务中有关持股规定；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行长、监事会职权，完善监事职责义务；完善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职责；明确本行在制定审慎利润分配方案时需要考虑的主要因素；完善信息披露、激励机制和员工保护相关规定等。全面修订完善《股权管理办法》。制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规范和明确了董事会的职权范围和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同时对董事会对董事长的授权方案作了进一步完善。修订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与选任程序实施细则》，完善董事、高管人员的提名规则和程序，修订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及战略发展、风险管理、审计等三个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

提升治理有效性。高度重视监管检查和监管意见整改落实工作。及时向全体董事组织传达和学习监管机构的年度监管意见和《风险管理及内控有效性现场检查的意见》，督促制定监管意见、现场检查意见的整改措施和计划。按期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率先在董事会设立工会提名的职工代表席位，为职工参与公司治理，维护广大职工权益创造了有利条件。加强董事履职管理，引导董

事规范遵守履职要求，保持独立客观立场参与审议和正确行使表决权，为每位董事分别建立履职档案，组织了董监事反洗钱培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职责，对利润分配、年报审计、修改章程、换届选举、提名董事、聘任高管、呆账核销、重大关联交易、董监高薪酬等重大事项累计发表 15 次书面独立意见。

强化股东股权管理。严格落实监管要求，定期开展大股东、主要股东资质情况、履行承诺事项、落实《章程》情况以及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等情况的评估工作，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开展了主要股东试评价工作。配合监管机构开展了《当前农小法人银行机构主要股东监管存在的问题及可行的解决路径》调研课题。加强新准入股东的资质和入股资金来源审查，严格落实新股东入股承诺，规范股权交易，全年共审核交易 49 笔，累计交易 809.46 万股，同时加强关联方名单管理，加强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查，严格落实关联方回避规定，及时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和按季分类合并披露一般关联交易。

强化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服务。认真落实投资者接待工作和投资者服务，全年共接待各类投资者来访 17 人次，为投资者提供公司章程、年度报告或财务报表 7 次、出具持股转让证明 6 次，为法人股东上市回复询证函等服务 5 次。加强信息披露管理，进一步优化《年度报告》结构体系，增强披露内容的完整性、准确性和真实性，依规披露了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资本充足率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及时披露利润分配、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质押股权被冻结、董监高换届、变更住所等重大事项。

（二）强化战略管理，打好新一轮规划开局

制订新一轮三年规划。董事会将推进高质量发展、实施数字

化转型、强化创新发展作为战略重点，滚动制定了《2023-2025 年战略发展规划》《支持“三农”发展及今后三年涉农贷款比例规划》，加强机构规划执行情况检查并批准年度机构规划，对 2020-2022 年战略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情况开展了评估。

加强资本管理。强化资本约束，加强风险加权资产分析，引导业务策略优化。完善资本管理评估和监测机制，内外结合多渠道推进资本补充。组织开展了年度资本评估工作，听取了资本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和资本充足率压力测试报告，开展了 2017-2022 年资本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督促管理层在商业银行资本监管新规出台后抓紧研究制定适应本行可持续发展要求的资本规划。

加强定位管理。防止重蹈贷款“垒大户”历史覆辙，严格督导管理层坚持支农支小服务定位，坚定普惠原则，批准了年度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计划，审议通过了三农金融服务报告，持续关注和督导绿色金融工作，定期听取管理层报告绿色金融贯彻落实情况。

（三）科学指导经营决策，提升业务开拓服务能力

合理制定并向高级管理层下达年度经营考核指标，批准管理层的经营计划，并定期听取管理层报告。加强董事会对财务预决算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及预算方案的审查，统筹考虑各方面因素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加强对年度投资管理和固定资产购建立项的审查。加强董事会对深化绩效薪酬改革的领导，制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薪酬费用管理办法》；审议通过了《薪酬管理办法》《薪档管理办法》《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及《支行负责人绩效考核办法》等。

加强对信息科技的领导，督导推进数字化改革工作，支持信息科技有效投入，高度重视信息科技安全、网络安全、科技项目外包风险等，使科技服务于业务经营并发挥更大作用。

（四）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提升风险经营管理能力

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加强董事会对全面风险管理的领导，匡定了年度呆账核销控制额度，批准了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和大额贷款三年管控方案，并定期听取管理层对全面风险管理、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认定、合规风险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的报告。

加强反洗钱领导。制定明确了《反洗钱工作职责及工作要求》，修订完善了《反洗钱、反恐怖融资管理办法》《产品（业务）洗钱风险评估管理办法》等反洗钱制度，定期听取反洗钱工作报告。

加强内控合规管理。修订完善了《高级管理层履职问责办法》，审议通过了年度内控评价报告，持续开展内控合规专项审计，定期听取合规管理工作报告。

加强审计管理。审核批准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审议通过了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工作计划，对总审计师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考核评价。发挥专项审计和审计评价作用，实施并听取了有关理财业务、典型问题纠错、关联交易管理、反洗钱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等专项审计报告，实施并听取了全面风险管理、操作风险管理、市场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绿色金融政策执行情况、重要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应急管理 etc 等审计评价报告。

（五）践行社会责任和 ESG 理念，提升企业形象和影响力

推进绿色转型。响应国家绿色金融发展和“30·60”双碳目标，

践行 ESG 理念，在全行战略层面加快推进绿色金融发展。健全绿色金融专业化经营体系，完善制度体系和配套管理机制，加大产品创新力度，提升全行绿色金融服务能级，推出了“绿源贷”、“科创绿税贷”等绿色信贷产品，全年共发放绿色贷款 536 户，绿色贷款余额 28.82 亿元（人行口径），比年初增加 16.28 亿元，增长 130%。

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开展了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暨“磨盘工作法”深化年活动，深化消保全流程管控，强化前端管理，完善消保审查工作机制；加强双录系统建设和管理，加强科技手段和模型应用，提升事中管控能力；完善投诉处理流程，加强溯源改进及反馈，强化消保闭环管理。定期跟踪评价消保工作开展情况，研究消保内部审计意见，持续提升消保工作成效。

持续践行社会责任。深化社会责任与经营管理融合，积极融入国家战略，重点加强对实体经济、科技创新和民生提振的金融支持。进一步加强科技与金融融合，设立科创金融事业部，探索产品和服务创新，提升服务体验。年末科创金融贷款余额 51.86 亿元，信贷支持全县 468 家科技型企业，其中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服务覆盖率 45.22%。持续加大“三农”服务投入，走好乡村振兴道路，致力普惠金融发展，年末支持农户普惠贷款 20962 户，总额 36.55 亿元，其中低收入农户有 62 户，贷款余额 724.26 万元。

三、2024 年董事会工作安排

风好正是扬帆时，不带扬鞭自奋蹄。2024 年，是中国经济整体趋向好转，银行经营环境逐步改善之年。董事会将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立足提质增效，严守风险和合规两条底线，进一步加强战略引领作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提升全面风险管理

水平，加强资本管理和信息披露管理，持续加大对“三农”、小微企业、民营经济、绿色经济等的支持力度，加快科创金融发展，助力新质生产力，着力推动本行行稳致远。

（一）深化战略推进机制。2024年，董事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中央、省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化对金融工作政治性、人民性的认识，进一步强化金融责任担当，紧紧围绕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以及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新主题，指定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承担科创金融领导决策职能，领导科创金融发展水平再提升，开展精细化管理年、精神文化提振年、标准化体系建设年“三个年”活动，做深做实做细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促进业务经营再上新台阶。

（二）持续完善公司治理。2024年，董事会将持续推进公司治理监管评估整改，积极履行公司治理职责，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进一步落实党建引领，将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确保党委前置研究讨论有效落地，推进党的建设和公司治理同步提升，推动党的领导贯穿公司治理全过程。加强公司治理制度建设，继续制订、修订完善一批基本制度。完善股权托管审查和办理流程，建立股权托管制度。加强董事参与本行经营调研和培训力度，切实增强履职的合规意识和专业能力。做好股东大会、董事会等会议组织工作，统筹安排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参谋决策功能。严格规范股东资质和行为管理，建立健全大股东信息档案和定期核查机制，穿透识别法人股东股权结构，绘制逐层穿透图谱。

（三）夯实全面风险管理。2024年，董事会将坚持“稳健、审慎”风险偏好策略，严格贯彻落实监管要求，始终守牢安全底线，全面夯实风险防控。坚决抓好资产质量目标管控，督促管理层落实常态化清收盘活机制，确保资产质量总体稳定运行。强化授信全流程管理，形成授信管理“闭环”建设。强化案件防控、安全管理机制。持续宣导贯彻良好银行理念，健全矩阵式内控合规组织建设。开展强合规控风险专项行动，强化全员合规意识，推进清廉合规文化建设，完善反电诈与反洗钱管理体系。推进信贷结构优化，严格落实大额贷款管控责任，严控增量风险。加强关联方名单动态管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规定。定期审议风险管理相关议案，持续做好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等重大风险识别、评估，提高风险管理的科学性、有效性。

（四）不断加强资本管理。2024年，董事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加强资本规划，做好资本管理。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滚动制定2024-2026年资本管理规划，研究资本管理办法。优化内生资本补充机制，指导管理层提高资产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优化利润分配方案，不断优化成本的管理控制、不断精简业务流程、不断完善差异化的利率定价机制，增强内生资本补充能力。监督落实资本管理计划，监控资本充足率水平，确保资本充足率指标符合监管要求。树立资本约束意识，优化资产结构，降低资本消耗，指导管理层走低资本消耗的轻型化发展道路。

（五）拓宽投资者沟通渠道。2024年，董事会将按照信息披露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完整、准确地披露信息，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切实保障

投资者的知情权，维护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要求主要股东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时告知重大事件，积极配合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组织召开中小股东交流见面会或业绩说明会，讲述发展战略，传递市场信心，主动听取意见建议，并搭建多渠道交流机制，通过投资者热线、现场接待等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

（六）认真践行社会责任。2024年，董事会将积极推动全行善尽社会责任，服务客户、回报股东、关爱员工。持续推进业务转型，不断完善以客户为中心的产品体系和服务体系，支持重点项目，彰显地方银行责任担当；持续推动政银企合作，开展公益活动，开展志愿服务，诚信纳税；持续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深化推行“磨盘工作法”，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教育活动，履行金融宣传职责；强化账户管理，增强全员参与反诈责任意识和反诈能力；持续推进民主管理，发挥职工董事的桥梁作用，全方位落实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持续发展绿色金融，加强制度体系建设，支持绿色产业发展。

本报告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审议。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草案)

各位股东：

我受监事会委托，向股东大会报告 2023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2023 年，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监事会聚焦监督第一职责，把贯彻落实国家经济金融决策部署和监管政策作为重要监督方向，紧扣全行转型发展中心工作，强化党纪监联动和资源整合，着力提高监督效能，为助推本行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发挥积极作用。现将 2023 年监事会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请审议。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加强党建融入公司治理，深化巡察整改监督

监事会强化与行党委、纪委的联动，将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突出党的建设与风险监督相融合，推进本行在作风建设、合规内控、治理水平方面不断进步。

1. 做深做实政治监督。监事会联合纪委将监督工作与落实重大决策部署紧密结合，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落实“五张责任清单”监督，实行照单履职、对单监督、按单问责，推动监督谈话、专项监督、问题整改、线索处置、生态评估等工作规范化开展；重点监督“一把手”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三重一大”制度执行、末位表态、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严格干部选拔任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情况，梳理存在的问题 8 个，提出三方面

整改意见。精准开展政治监督，聚焦推动发展重点任务情况，重点监督“助力共富发展”行动、“金融赋能助企”行动、“深化改革攻坚”行动、“实干担当比拼”行动，建立监督台账，每月跟进16项重点任务落实进度，项目化、载体化推进政治监督。

2. 扎实推进巡察整改，促进标本兼治。加强对巡察整改全过程、全方位跟踪督办，监督实施“台账式管理”和“销号制落实”制度，督促责任单位举一反三、自查自纠、完善制度。目前，47个巡察反馈问题已完成整改。同时，开展巡察和主题教育回头看工作，采取短平快方式重点紧盯督查指出的问题进行“回头看”，直指“病灶”，有效带动各种监督共同发力。

（二）强化资源整合和监督协同，持续提升监督质效

1. 构建“三全三化”大监督体系。主动探索完善监督工作模式，建设覆盖“全人员、全领域、全过程”，突出“责任化、协同化、数智化”的监督体系，推动联动监督发挥更大效应。一是发挥“1+10+N”监督合力。推进机制完善、资源整合和监督协同。定期召开监督会商联席会议，组织各条线对各类排查中的风险隐患和问题线索进行联合会诊、综合研判。二是有效延伸监督触点和监督深度。重点聚焦转型创新，关注机制适配和改革成效；聚焦监管意见，关注监管政策要求落实质效；聚焦资产质量，关注信用风险防控效力；聚焦流动性风险，关注资产负债管理成效；聚焦科技管理，关注科技安全和信息保护；聚焦洗钱风险管理，关注控制洗钱风险举措和成效；聚焦内控案防，关注风险排查和员工行为管理，有效揭示问题、提出建议。

2. 指导推动审计、合规部门强化履职。一是加强审计工作质

效。指导审计部组织完成理财业务、个人线上贷款、担保公司管理、典型问题纠错、关联交易管理、反洗钱反电信网络诈骗、新增不良贷款和呆账核销等专项审计项目 8 个、对公信贷服务高质量发展审计调查 1 个、支行内控评价审计项目 3 个、持续开展非现场审计项目 8 个、后续审计项目 2 个；根据监管要求开展资金业务、操作风险管理、市场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全面风险管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绿色金融政策执行情况、2017 年-2022 年资本规划实施情况、重要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情况、征信业务管理等方面的审计评价。全年共完成各类审计报告 35 个，发出审计整改通出书 20 个、审计通报 6 个。二是加强与外审机构的沟通与合作。针对监管和监事会关注重点，及时获取审计发现和风险信息，听取外审机构的独立意见。联合外审机构开展年报审计，披露了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对外部审计提出的管理意见，向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时汇报，促进本行管理效力提升。三是抓实抓牢全面风险防控。“求真求实”摸清风险底数，建立风险动态监测机制，定期开展潜在风险专项排查和资产质量真实性排查，围绕房地产、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等重点领域开展前瞻性分析，运用好智能风险管理等数字化风控工具；“控新降旧”守好风险底线，扎实把好新产品准入关，加大不良处置，采用“日常清收+集中攻坚”的模式，全面提升清收实效，至 12 月末共处置不良贷款 2.98 亿元；“督办强化”抓好不良管控，对处置进度缓慢、快速出险频发的支行，实行重点督办，切实解决处置难、回降慢的难题。

3. 加强与监管部门沟通。及时传达银保监部门监管意见和风

险提示，真实、完整、及时向监管部门呈报监事会会议等材料，汇报监督执行情况和整改情况，全力配合开展现场、非现场监管检查工作，主动接受监管。监督 2022 年度监管意见整改，明确整改责任和时限，进一步查摆管理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认真研究和制定十二方面的整改措施，确保监管意见整改到位。做好风险管理及内控有效性检查整改。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嘉兴监管分局现场检查意见书（海盐农商银行风险管理及内控有效性现场检查的意见）》要求，督促对现场检查发现的存在政策落实不全等八个方面 48 个问题进行整改，按季向金监局上报整改情况报告，截止 12 月末已整改问题 37 个，还在整改中的问题 7 个，对已结清贷款资本金来源审核不到位等 4 个问题，提出相应措施，避免再次发生同类问题。

4. 构筑内控监督闭环。一是持续关注本行内部控制建设。重点关注内控机制运行、内控规划执行、制度体系建设、监督检查与整改问责等管理情况。参与并监督本行问责委员会的管理运作，构筑涵盖“事前、事中、事后”以及“查、处、督”环节一体化的监督闭环。二是常态化开展风险行为排查。加强操作风险常态化管理，加强操作风险持续监测及评估，持续优化操作风险防控体系。开展 2023 年度案件风险“排雷”行动，对包括公司信贷政策执行、零售业务、资金票据等 10 个方面开展排查；开展廉洁从业排查工作，围绕 10 类违规违纪行为开展重点排查，形成员工风险行为台账，持续跟踪抓整改；加强员工行为风险排查，严格落实网格化员工行为管理机制，动态监测员工账户及异常行为，重点排查整治员工参与民间借贷、与非法中介来往等违法违规行为，

并结合银监监管自查对本行员工疑点数据进行梳理与排查，共发现员工个人账户过渡客户资金、与客户发生异常资金往来等问题14个。三是强化违规问责和整改，提升问责层级。今年开展问责3次，共处罚人员293人次，经济处理647500元，违规记分2260分。运用“四种形态”处理20人，其中第一种形态处理15人，第二种形态处理5人，中层干部占12人。

5. 推动干部履职尽责。开展开门红劳动竞赛督导，通过督导排名、通报、约谈等方式，督促干部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助推基层作风效能提升。开展“普惠走访”重点工作落实情况专项监督，开展现场飞行检查4次，检查支行覆盖率100%，对存在的问题进行通报，进一步推进走访扎实开展。开展履职“大比拼”，每季度对总行部门开展履职排名，督促总行部门作风转变、争先创优；年末对所有中层干部分类进行履职排名，推动干部能上能下机制有效执行。

6. 分层分类廉洁教育“精准滴灌”。开展“清廉立身、阳光从业”集中警示教育系列活动，紧抓“关键少数”，重点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剖析干部违纪违法典型案例，观看警示教育片，以金融领域职务犯罪为镜鉴发挥警示震慑作用；紧抓“年轻力量”，针对性开展警示教育集体谈话、警示教育基地现场学、“青廉纪语”微廉课宣讲等活动；紧抓“一线员工”，通过合规警示大讲堂、“班前十分钟”学廉洁手册、案例沙龙讨论、合规心得分享等形式，提高广大员工知法懂法敬法守法的意识和能力，进一步推进清廉文化工程建设。

（三）加强规范高效履职，助力治理水平提升

1. 圆满完成监事会换届。我行于9月28日完成监事会换届工作，新一届监事会包含职工监事3名，股权监事3名，外部监事3名；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委员会主任均由外部监事担任；全体新任职监事签订诚信履职承诺书。

2. 落实日常规范履职。结合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经营方针和管理理念，制定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计划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2023年度工作计划，明确重点监督项目和责任清单。全面、深入参加“三会一层”的各类会议和活动，全年共召开监事会会议6次，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7次；监事会成员出席股东大会2次，现场列席董事会会议5次；监事会审议通过38项议案，审阅100项报告和事项，提出监督意见建议19条。会上，各监事认真研究审议各项议案和专题报告，客观公正发表意见，恰当行使表决权。

3. 发挥公司治理合力。监事会注重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日常沟通和交流，定期交换对重大决策、经营管理、风险控制、队伍建设等信息和意见；监事长全面参加党委会议，实时掌握管理层经营动态和信息，加大对省行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监督力度，加强对“三重一大”及日常经营管理的决策和执行监督；监事长及部分监事参加或列席全行经营工作会议、条线工作会议、相关专业委员会会议等，提示重要业务和关键环节风险隐患，提出建设性管理建议，有效履行职责。监事会定期向董事会和管理层通报监督动态，发出监督提示和管理建议，切实维护客户、员工、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4. 客观公正开展履职评价。监事会持续完善董事、监事、高

管人员履职评价机制和履职档案建设，围绕董、监事参会、调研、发言、沟通等履职信息，以及高管绩效达成及履行忠实、勤勉义务情况，组织完成年度董事、监事、高管的履职评价工作。评价过程中，监事会注重与各方的沟通协调，充分听取内外部评价意见，落实自评、互评、他评等环节工作，客观公正发表履职评价意见，按要求向监管部门和股东大会进行报告，有效促进董监高的履职效能提升。

5. 加强自身建设。本行始终注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专业履职能力的培养提升，聚焦公司治理知识、关联交易管理、监管法律法规、洗钱和恐怖融资管理、金融专业知识等内容，定期组织开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集中培训学习，增强分析判断能力和履职能力，组织开展了反洗钱、反恐怖融资专题培训、经济金融形势分析培训、农信历史演变和农信文化等专题培训。建立检查调研机制。组织部分监事参加主题调研，围绕法人治理、队伍建设、绩效薪酬、零售转型、内控合规等方面与基层支行开展交流访谈，全力疏通高质量发展的重难点堵点问题，抓住监督履职主动权，积极建言献策。

6. 落实离任审计。由于工作需要原监事长郑悦在任期内岗位变动，监事会严格执行离任审计制度，紧密配合杭嘉湖审计中心对郑悦同志开展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对发现的监事会履职效能、纪委监督责任落实等方面的问题，及时明确整改责任部门，制定整改计划措施，目前已整改到位。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一）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经营活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财务报告真实情况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本公司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四）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中有内幕交易、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本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商业原则，关联交易审议、表决、披露、履行等情况符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发现违背公允性原则或损害本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外投资浙江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0.995%，报告期内未发生新增股权投资。

（七）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会议，监事会成员依法出席，对本公司董事会在 2023 年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提案没有异议，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相关决议。

（八）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议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议，对报告没有异议，同意董事会对公司内控制度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及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说明。

（九）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行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议，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本行当前的实际情况和持续稳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故意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规定。

（十）信息披露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及时披露年度报告、利润分配、重大关联交易、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质押股权被冻结、董监高换届、变更住所等信息，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报告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3 年，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董事会正确领导下，强化合规风险责任意识，夯实会计基础，加强内控建设，加强精细化管理，合理运作资金增加收益，加强成本费用管理，克服了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困难考验，实现了的较好发展。现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根据经审计 2023 年度财务报表，2023 年公司财务经营的总体情况（资产负债表口径）如下：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余额 4,057,770 万元，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余额 2,616,139 万元。负债余额 3,791,207 万元，其中吸收存款 3,430,846 万元，所有者权益余额 266,563 万元。全年各项业务总收入 166,445 万元，各项业务总支出 128,339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38,106 万元，净利润 31,911 万元。

（一）全年各项业务收入 166,445 万元，同比增加 6,386 万元，同比增长 3.99%。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含：利息收入、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162,447 万元。同比增加 10,676 万

元，同比增长 7.0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62 万元，同比减少 962 万元，同比下降 50.00%；

其他业务收入 87 万元，同比增加 1 万元，同比增长 1.16%；

汇兑损益-2 万元，同比减少 750 万元，同比下降 100.27%；

其他收益 2,889 万元；同比减少 2,565 万元，同比下降 47.03%；

营业外收入 62 万元，同比减少 13 万元，同比下降 17.33%。

（二）全年各项业务支出 128,339 万元，同比增加 7,198 万元，同比增长 5.94%。

其中：

主营业务支出（含：利息支出、金融机构往来支出）83,541 万元。同比增加 8,509 万元，同比增长 11.3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39 万元，同比减少 211 万元，同比下降 13.61%；

业务及管理费 27,880 万元，同比增加 235 万元，同比增长 0.85%；

其他业务支出 8 万元，同比增加 1 万元，同比增长 14.29%；

税金及附加支出 424 万元，同比增加 59 万元，同比增长 16.16%；

信用减值损失 15,191 万元，同比减少 150 万元，同比下降 0.9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负 140 万元，同比减少 219 万元，同比下降 277.22%；

营业外支出 95 万元，同比减少 1028 万元，同比下降 91.54%。

(三) 所得税费用 6195 万元, 同比减少 2,106 万元, 同比下降 25.37%。

(四) 利润指标

利润总额 38,106 万元, 同比减少 811 万元, 同比下降 2.08%。

实现净利润 31,911 万元, 同比增加 1295 万元, 同比增长 4.23%。

二、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一) 各项业务收入预算 162,668 万元, 同比减少 3,777 万元。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含: 利息收入、金融机构往来收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 161,283 万元。同比减少 1164 万元;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00 万元, 同比增加 238 万元;

其他业务收入 85 万元, 同比减少 2 万元;

营业外收入 100 万元, 同比增加 38 万元。

(二) 各项业务支出预算 132,195 万元, 同比增加 3,856 万元。

其中:

主营业务支出(含: 利息支出、金融机构往来支出) 85,655 万元。同比增加 2,114 万元;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00 万元, 同比减少 139 万元;

业务及管理费用 29,800 万元, 同比增加 1920 万元;

其他业务支出 10 万元, 同比增加 2 万元;

税金及附加 430 万元, 同比增加 6 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15,000 万元，同比减少 191 万元；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0 万元，同比增加 139 万元；

营业外支出 100 万元，同比增加 5 万元；

（三）所得税费用 4,292 万元，同比减少 1,903 万元。

（四）利润指标

利润总额预算 30,473 万元，同比减少 7,633 万元；

净利润 26,181 万元，同比减少 5,730 万元。

（五）贷款核销

呆账核销预算 20,000 万元，包括一般债权呆账核销 19,400 万元，银行卡透支款项呆账核销 500 万元，贷款诉讼费核销 100 万元。核销收回预算 10,000 万元。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审议。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本行实现各项业务收入 1,664,453,949.40 元，各项业务支出 1,283,392,964.90 元，实现利润总额 381,060,984.50 元，所得税费用 61,953,559.29 元，净利润 319,107,425.21 元。

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浙江农商银行系统关于利润分配、股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在兼顾股金稳定、拨备提取和资本充足率达标的基础上，提出如下分配方案：

一、2023 年度可分配利润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金额 31,910,742.52；
2. 提取一般准备金 20%，金额 63,821,485.04 元；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10%，金额 31,910,742.52；

上述三项提取后当年可分配利润为 191,464,455.13 元，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728,185,072.15 元，剩余可分配利润为 919,649,527.28 元。

二、2023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

1. 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535,755,522 股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

2. 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535,755,522 股为基数，向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0.20 股（含税）。实施派送后，本行注册资本由 535,755,522 元变更为 546,470,559 元。

3. 派息日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分配完成后，结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鉴于派送红股将增加注册资本，提请股东大会同意相应增加本行注册资本及修改《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授权董事长、行长办理监管报批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事宜。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审议。

关于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监管规章及本行相关制度规定，结合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2023 年度关联交易开展情况、关联方变化情况及业务开展实际需要，本行对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按类别进行了合理预计及审查，现就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本行拟申请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合计 6 亿元，包括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资产转移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和其他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共计 3.7 亿元。其中，主要股东及关联体预计额度 3.1 亿元；其他关联法人预计额度合计 0.3 亿元；关联自然人预计额度 0.3 亿元。资产转移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0 亿元，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0.3 亿元，其他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 亿元。

二、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一）关联法人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 企业类主要股东关联方

本行企业类主要股东有 8 家，分别为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

公司、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海盐宏凌制衣有限公司、浙江华利锦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金利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海盐西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海盐钟海电线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海盐金鼎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单个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及其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组织，构成企业类主要股东及关联体（以下简称“主要股东关联集团”）。

2024年，基于业务合作实际需求，本行对8家企业类主要股东关联集团的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如下：

（1）单个关联方的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0.5亿元；

（2）单个企业类主要股东关联集团的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1.5亿元；

（3）所有企业类主要股东关联集团的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合计不超过3.1亿元。

2. 其他关联法人

除以上主要股东关联集团之外，其他关联法人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合计0.3亿元，单户最高不超过0.1亿元。

（二）关联自然人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根据2023年关联自然人授信余额及2024年业务开展实际需要，本年度拟申请单户关联自然人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800万元，全部关联自然人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0.3亿元，主要用于非信用类个人贷款、信用卡透支、贷款承诺等。

三、资产转移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本年度资产转移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0 亿元。

四、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本年度拟申请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0.3 亿元，主要用于我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信用评估、资产评估、咨询服务、信息服务、技术和基础设施服务、资产管理、资产托管、债券承销、财产租赁以及委托或受托销售等。

五、存款类和其他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本年度拟申请存款类和其他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 亿元，主要用于除上述授信类、资产转移类、服务类关联交易外，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可能引致我行利益转移的事项。

本行将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预计额度内开展具体日常关联交易业务，预计额度内一般关联交易，由经营层负责审批，并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预计额度内重大关联交易，由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提交董事会批准。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需要调整的，将按照相关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重新审批。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审议。

- 附件：1. 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表
2. 海盐农商银行部分关联方情况介绍

附件 1:

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表

序号	关联方类别	关联交易类型	2023 年业务开展情况	2024 年预计额度	2024 年拟开展业务	
1	企业类主要股东关联集团	授信类	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末, 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关联集团授信余额 3000 万元	(1) 单个关联方的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0.5 亿元; (2) 单个企业类主要股东关联集团的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1.5 亿元; (3) 所有企业类主要股东关联集团的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合计不超过 3.1 亿元。	企业类关联方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和贴现、透支、债券投资、开立信用证、保理、保函、贷款承诺, 以及其他实质上由海盐农商银行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
2			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末, 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集团无授信余额		
3			海盐宏凌制衣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末, 海盐宏凌制衣有限公司关联集团授信余额 684.6 万元		
4			浙江华利锦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末, 浙江华利锦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集团授信余额 3445 万元		
5			嘉兴市金利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末, 嘉兴市金利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集团授信余额 500 万元		
6			海盐西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末, 海盐西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联集团授信余额 6203 万元		
7			海盐钟海电线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末, 海盐钟海电线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集团授信余额 10 万元		
8			海盐金鼎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末, 海盐金鼎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集团无授信余额		
9	其他关联法人		海盐县秦山街道许油车股份经济合作社	截至 2023 年末, 海盐县秦山街道许油车股份经济合作社关联集团授信余额 395 万元	其他关联法人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合计 0.3 亿元, 单户最高不超过 0.1 亿元。	
10			海盐轶舟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末, 海盐轶舟电器科技有限公司关联集团授信余额 320 万元		

11	关联自然人	授信类	截至 2023 年末，关联自然人在本行授信余额合计 2262 万元	(1) 单户关联自然人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800 万元； (2) 全部关联自然人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0.3 亿元	主要用于个人贷款、信用卡透支、贷款承诺等业务。
12	全部关联方	资产转移类	截至 2023 年末，本行全部关联方未发生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	本年度资产转移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0 亿元	主要用于海盐农商银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自用动产与不动产买卖，信贷资产及其收(受)益权买卖，抵债资产的接收和处置等。
13	全部关联方	服务类	截至 2023 年末，本行全部关联方服务类关联交易金额 1326 万元	本年度拟申请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0.3 亿元	主要用于海盐农商银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信用评估、资产评估、咨询服务、信息服务、技术和基础设施服务、资产管理、资产托管、债券承销、理财承销、财产租赁以及委托或受托销售等。
14	全部关联方	存款类和其他类	截至 2023 年末，本行全部关联方存款类和其他类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17406 万元	本年度拟申请存款类和其他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 亿元	除上述授信类、资产转移类、服务类关联交易外，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可能引致我行利益转移的事项。

附件 2:

海盐农商银行部分关联方情况介绍

一、企业类主要股东及关联集团

(一) 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关联体

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是本行主要股东之一，该关联集团部分成员情况如下：

1. 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6 年 5 月	注册资本	4200 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关联关系	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		
基本情况	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05 月 11 日，由黄剑锋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4200 万元，实收资本 42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曹坚强。经营范围：谷物、豆类、薯类、油料、蔬菜、园艺及其他作物、水果（不含苗木）种植；内陆水产养殖；农业新产品开发；农业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农业投资；初级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及其销售；生产：豆制品（非发酵性豆制品）；粮食收购。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总资产 20033.56 万元，总负债 2607.9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7425.60 万元，营业收入 286.20 万元，净利润 219.71 万元。		
2023 年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该公司在本行无授信余额。		

2. 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 年 6 月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关联关系	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基本情况	<p>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06月02日，由周剑利出资组建；注册资本5000万元，实收资本5000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剑利。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咨询（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业务）；财务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期货、证券、金融信息）；资产经营管理；物业管理。</p> <p>截至2023年12月末，公司总资产7497.61万元，总负债470.67万元，所有者权益7026.94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3.7万元。</p>
2023年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2023年末，该公司在本行无授信余额。

3. 浙江和云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年5月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关联关系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法人		
基本情况	<p>浙江和云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23年05月06日，由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周蔚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0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剑利。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文化场馆管理服务；体育健康服务；体育赛事策划；体育竞赛组织；体育保障组织；体育中介代理服务；体育用品设备出租；体育经纪人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文化用品设备出租；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组织体育表演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软件开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截至2023年12月末，公司总资产1838.20万元，总负债1032.47万元，所有者权益805.73万元，营业收入2773.86万元，净利润305.73万元。</p>		
2023年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2023年末，该公司在本行授信余额1000万元，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		

4. 海盐龙顺安装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4月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关联关系	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法人		
基本情况	<p>海盐龙顺安装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04 月 26 日，由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周蔚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剑利。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总资产 3164.35 万元，总负债 1222.37 万元，所有者权益 1941.98 万元，营业收入 3054.49 万元，净利润 246.59 万元。</p>		
2023 年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该公司在本行授信余额 1000 万元，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		

5. 海盐云顺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年5月	注册资本	500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关联关系	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法人		
基本情况	<p>海盐云顺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05 月 06 日，由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周蔚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500 万元，实收资本 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剑利。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物清洁服务；建筑陶瓷制品销售；保温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总资产 4087.82 万元，总负债 3287.39 万元，所有者权益 800.43 万元，营业收入 2828.87 万元，净利润 300.43 万元。</p>		
2023 年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该公司在本行授信余额 1000 万元，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		

（二）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7年4月	注册资本	7500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关联关系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		
基本情况	<p>浙江欣兴工具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4月21日，注册地海盐县澉浦镇六里集镇环北路33号，注册资金人民币7500万元，法人代表朱冬伟，企业现有厂房占地面积139亩，建筑面积100000平方米，企业主营金属切削工具、五金制造、加工，是一家专注于研发、制造高性能孔加工刀具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目前主要研制生产的产品有钢板钻、可换刀片式钻头、孔钻、整体硬质合金刀具、金刚钻、BTA领域深孔钻等产品，企业已发展成为全球最大的钢板钻制造商。</p> <p>2023年末财报数据因公司上市前法审，未披露。</p>		
2023年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2023年末，该公司在本行存款类和其他类关联交易余额6600万元，主要为非活期存款。		

（三）海盐宏凌制衣有限公司及关联体

1. 海盐宏凌制衣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5月	注册资本	5980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关联关系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		
基本情况	<p>海盐宏凌制衣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5月16日，由汪建林、汪惠丽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5980万元，实收资本0元；公司法定代表人汪建林。经营范围：纺织服装、皮革服装、针织品、纺织制成品、编织品及其制品、涤纶线制造、加工、批发、零售。</p> <p>截至2023年12月末，公司总资产8744万元，总负债122万元，所有者权益8744万元，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325万元。</p>		
2023年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2023年末，该公司在本行无授信余额。		

2. 海盐宏利达制衣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年11月	注册资本	310万元美元
与本行关联关系	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配偶控制的法人		

基本情况	海盐宏利达制衣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1 月 26 日，由梁月美、吴雪群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310 万美元，实收资本 310 万美元；公司法定代表人吴雪群。经营范围：服装制造；服饰制造；皮革制品制造；日用口罩生产；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玩具制造；纸和纸板容器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劳动防护用品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总资产 5699 万元，总负债 2079 万元，所有者权益 3619 万元，营业收入 5453 万元，净利润 229 万元。
2023 年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该公司在本行授信余额 684.6 万元，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票据承兑。

（四）浙江华利锦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4 月	注册资本	1080 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关联关系	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		
基本情况	浙江华利锦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04 月 09 日，由海盐东方印染有限公司、宋云海、陈留昌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1080 万元，实收资本 108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宋云海。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棉纱、混纺纱纺织生产、加工、零售；纺织品、针织品制造、加工、零售；纺织原料批发、零售；电子产品制造、加工、零售；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总资产 8708.81 万元，总负债 3848.08 万元，所有者权益 4860.73 万元，营业收入 3632.27 万元，净利润 9.19 万元。		
2023 年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该公司在本行授信余额 3445 万元，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		

（五）嘉兴市金利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0 年 1 月	注册资本	1598 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关联关系	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		

基本情况	<p>嘉兴市金利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 月 17 日，由沈金华、吴小萍、沈建兰共同出资组建；公司注册地为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望海街道工业园区注册资本 1598 万元，实收资本 1598 亿元；公司法定代表人沈金华。经营范围：受话器、扬声器、电线电缆、电子配件制造、加工，现目前以经营汽车喇叭为主。</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总资产 8979 万元，总负债 4213 万元，所有者权益 4766 万元，营业收入 8687 万元，净利润 600 万元。</p>
2023 年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该公司在本行授信余额 500 万元，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

（六）海盐西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及关联体

1. 海盐西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9 月	注册资本	1250 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关联关系	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		
基本情况	<p>海盐西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09 月 07 日，由张丽琴、王伟国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1250 万元，实收资本 1250 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张丽琴。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纸箱、纸制品、五金、塑料制品、家用电力器具、针织品、编织品用其制品制造、加工；针织品、纺织品及原 批发、零售；电脑图文设计；电脑绣花加工；普通货运。</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总资产 8890 万元，总负债 5927 万元，所有者权益 4472 万元，营业收入 9683 万元，净利润 925 万元。</p>		
2023 年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该公司在本行授信余额 923 万元，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		

2. 海盐领科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 年 9 月	注册资本	1450 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关联关系	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		

基本情况	海盐领科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9月28日，由海盐西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出资组建；注册资本1450万元，实收资本1450元；公司法定代表张丽琴。经营范围：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金属制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纸制品制造；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等其他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经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2023年12月末，公司总资产2365万元，总负债1121元，所有者权益1450万元，营业收入8636万元，净利润635元。
2023年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2023年末，该公司在本行授信余额1000万元，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

3. 海盐秋汇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10月	注册资本	50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关联关系	持股不足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实际控制人配偶控制的企业		
基本情况	海盐秋汇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10月26日，由王伟国、王良荣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50万元，实收资本0元；公司法定代表人王伟国。经营范围：日用品销售；纸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图文设计制作。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截至2023年12月末，公司总资产890万元，总负债582万元，所有者权益104万元，营业收入1163元，净利润97万元。		
2023年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2023年末，该公司在本行授信余额500万元，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		

（七）海盐钟海电线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0年1月	注册资本	580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关联关系	持股不足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		

基本情况	海盐钟海电线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月27日，由袁瑞良、韩凤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580万元，实收资本580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袁瑞良。经营范围：电线电缆、同轴电缆、接插件、塑料制品加工制造，电线电缆零售、批发，铜材拉丝加工；货物进出品和技术进出口。截至2023年12月末，公司总资产6337万元，总负债3096万元，所有者权益3241万元，营业收入8069万元，净利润253万元。
2023年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2023年末，该公司在本行授信余额10万元，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

（八）海盐金鼎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2年4月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与本行关联关系	持股不足5%但对本行有重大影响的法人		
基本情况	海盐金鼎钢管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04月01日，由朱金华、刘娟根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1000万元，实收资本499万元；公司法定代表人朱金华。经营范围：钢管、液压设备、五金工具、紧固件、机械零部件制造、加工。截至2023年12月末，公司总资产9238.02万元，总负债2256.2元，所有者权益6981.82万元，营业收入12184.19万元，净利润1403.09万元。		
2023年业务开展情况	截至2023年末，该公司在本行存款类和其他类关联交易余额461.06万元，主要为非活期存款。		

二、其他关联法人

（一）海盐县泰山街道许油车股份经济合作社

成立时间	2019年11月	注册资本	/
与本行关联关系	相同关键管理人员		

<p>基本情况</p>	<p>海盐县秦山街道许油车股份经济合作社，法人代表为陈建明；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23 日，业务范围：集体资产经营与管理、集体资源开发与利用、农业生产发展与服务、财务管理与收益分配等。公司注册地为海盐县秦山街道许油车村民委。资产情况：集体土地总面积 7324 亩，资产总额 4571 万元。</p> <p>许油车村位于秦山街道的西北侧，西接通元镇，南与南北湖风景区相望，北面紧接县城，东临官堂集镇，525 国道穿境而过。落许公路、许丰公路直达；水路有武通港、南周洋港等，交通十分便利。全村区域面积 7.1 平方公里，共有 37 个承包组。至 2021 年末有农户 1138 户，总人口 4280 人，是秦山街道第一大村。全村水稻面积 5300 亩、旱地面积 1000 亩，种植葡萄 52 亩，养殖甲鱼 310 亩、养殖鸡鸭 27 亩。规上企业 11 家。</p>
<p>2023 年业务开展情况</p>	<p>截至 2023 年末，该公司在本行授信余额 395 万元，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存款类和其他类关联交易余额 904.76 万元，主要为非活期存款。</p>

（二）海盐轶舟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p>成立时间</p>	<p>2013 年 6 月</p>	<p>注册资本</p>	<p>1100 万元人民币</p>
<p>与本行关联关系</p>	<p>具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的近亲属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p>		
<p>基本情况</p>	<p>海盐轶舟电器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06 月 04 日，法人代表朗惠明，实际经营者：许芸霞，经营场所：沈荡镇永庆村 1 幢，注册资本 1100 万元。主要产品：家用电力器具研发，金属制品，五金配件加工。</p> <p>至 2023 年 12 月末，企业资产总额 1927 万元，负债 448 万元，所有者权益 1370 万元。</p>		
<p>2023 年业务开展情况</p>	<p>截至 2023 年末，该公司在本行授信余额 320 万元，主要用于贷款（含贸易融资）。</p>		

关于资本管理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

各位股东：

本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规划（2021-2023）》已到期，董事会根据资本监管新规，滚动制定了下一个三年规划，现提交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施行。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审议。

附件：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规划
（2024-2026年）（草案）

附件：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管理规划（2024-2026年）

（草案）

为适应宏观形势变化和贯彻落实监管要求，加强资本管理，提高资本运营效率，有效发挥资本在本行业务发展中的约束功能和推动作用，以充足的资本保障本行业务持续健康发展，根据新会计准则核算方式及资本监管的相关要求，结合本行经营战略和业务发展战略目标，对2024年-2026年资本管理作合理规划，具体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做强优势、做亮特色、做大空间、做实风控、做精管理为实践路径，深化以人为核心的全方位普惠金融，立足财务健康，聚焦管理精细，提升资产负债管理能力。建立以“内源为主、外源为辅”的动态资本补充机制满足资本需求，在信贷决策、风险管理和绩效考核等方面坚持资本集约化发展道路，优化资本配置，推动业务增长向资本节约型转变。

二、资本管理规划的必要性

作为一直秉承立足农村，坚持“支农、支小”市场地位的地方性法人机构，在经济增速下降和利率市场化加速深化的背景下，面临存贷款利差缩小，资产利润下降的不利局面，如何面对新的

监管要求，主动调整业务发展模式，充分发挥资本对业务经营、转型发展的导向作用，显得尤为重要。资本充足达标既是监管标准的外在要求，也是本行实现业务持续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本行应主动分析风险资产分布状况和权重比例，加大对“三农”、中小微企业等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积极发展个人消费、经营性、零售、小微企业等低资本消耗业务，大力拓展中间业务，合理优化资金业务投向，推动业务增长向资本节约型转变。

（一）满足不断提升的外部监管要求。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最低资本充足率要求（非系统性重要银行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5%，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7.5%），在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和宏观审慎评估（MPA）政策下，业务发展规划与资本水平相适应，制定合理的资本充足率目标，不断提高抵御各类风险的能力，以满足不断提升的资本监管要求。

（二）满足业务发展的内在需求。信贷资产规模及非信贷金融资产投资规模的不断扩大，资本消耗速度也随之大幅上升，按照本行业务发展规划，未来几年本行资产规模仍将保持一定的增长，从而产生持续的资本需求。因此，本行必须合理规划，有重点地发展低资本占用的业务，有效降低资本消耗；积极发展中间业务，提高资本回报。同时通过资本补充机制夯实资本基础，以充足的资本储备应对外部经济周期变化，增强发展能力。

三、资本管理规划的主要目标

为确保本行业务经营稳健发展，结合目前资本充足实际和监管部门的资本监管要求，同时积极采取措施保障各级资本充足率

在最低目标基础上保持一定的缓冲空间，以本行业务发展规划为基础，测算 2024-2026 年资本管理规划主要目标如下：（如经济金融形势出现较大波动，监管机构调整商业银行最低资本充足率要求，本行资本充足率目标也将进行相应调整。）

单位： %

年份 指标	2023 年实绩	2024 年规划值	2025 年规划值	2026 年规划值
资本充足率	13.89	12.70	12.20	11.10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06	9.20	9.00	8.7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06	9.10	8.90	8.60

四、资本管理规划项目说明

（一）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 净利润

净利润以三年内存贷款余额、日均增量目标为核心，根据业务发展趋势确定净息差目标，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益、业务及管理费等以本行历年平均增速结合预期进行测定，规划期内预计净利润保持平稳。

2. 留存收益

为增强股东及投资者信心，根据监管要求，结合全行发展所需资本金，拟对规划年度内利润按如下分配：以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以净利润的 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以净利润的 20%提取一般准备，以实收资本的 10%-12%开展分红，剩余部分转入未分配利润。

3. 其他综合收益

新会计准则实施后，本行贴现资产与部分投资划入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类（OCI），该类资产时点公允价值变动会影响所有者权益，规划期内预计公允价值无重大波动。

4. 监管扣除

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除摊销后的净额扣减核心一级资本，规划期内预估无重大波动。

5. 门槛扣除

本行持有的股权投资或资本性投资的总额超过自身资本总额 10%部分，在各资本净额中比例扣除，例如持有永续债、优先股和对外股权投资等，其中股权投资扣除剩余部分按 250%的权重计算表内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对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超过本行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部分予以扣除。在规划期内，预计本行股权投资、及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保持稳定，均未达到门槛扣除金额。

（二）一级资本净额

本行规划期内没有发行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计划，例如永续债、优先股等，但是积极开展发行永续债、优先股的政策研究，拓宽资本补充渠道。

（三）二级资本

1. 二级资本工具

本行 2021 年和 2023 年顺利发行二级资本债券 7 亿元，其中 2 亿元至 2026 年 3 月满 5 年。

2.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本行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限额为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余额的 1.25%，规划

期内预计有序因信用风险资产增加而补充二级资本。

3. 全额扣除

本行目前未与他行签订二级资本债互持协议，本行规划期内不存在全额扣除情形。

4. 门槛扣除

本行持有的二级资本性投资的总额超过自身资本总额的 10% 部分，在各资本净额中比例扣除，在规划期内，预计该项资产保持稳定。

（四）资本净额

资本净额由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构成，根据测算，规划期内预计资本净额有序增加。

（五）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本行采用权重法测算相应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依据规划期内业务发展规划，预计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有序增加。

（六）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本行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涉及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特定风险。利率风险、特定风险涉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外汇风险涉及外汇资产。规划期内预计保持稳定。

（七）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本行根据净利润测算数据中的总营业收入开展测算，以三年数据滚动测算操作风险所需风险资本总额，执行方法为基本指标法，规划期内操作风险加权资产预计保持稳定。

五、工作措施

（一）强化主动资产负债管理

根据业务经营发展目标，强化主动资产负债管理并实现前置测算，提升资本运用水平。

1. 建立资产负债管理系统，提升数据预测能力。我行现行资本充足率需通过手工测算的方式进行，数据预测难，无法实时监控数据，决策方案演算烦杂。下阶段通过建立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实现 T+1 展示本行各条线资本占用及广义信贷增速等关键指标。通过录入各条线时点规模、目标利润，实现资本充足率、广义信贷规模的预测。基于预测数据，调整时点资产结构，评估决策方案，实现数据前置测算。

2. 树立资本节约理念，优化资产结构。牢固树立资本占用理念，提升资本运用水平，积极拓展低资本占用的项目和资本消耗较低的领域，如加强拓展小微企业贷款、个人贷款等。创新业务产品和服务，扩大中间业务收入来源，着力提高中间业务收入占比，拓展金融服务和投资业务渠道，提高资本回报水平。

（二）优化资本补充机制

坚持内生平衡为主、外源补充为辅原则，多渠道、多方式筹措资本来源，努力降低资本成本、保持资本水平合理充足。

1. 注重内源性补充。利润仍是本行现阶段最重要的资本补充方式，利润的留存需要以较强的盈利能力为前提，因此，本行要进一步加快业务发展，加速提质增效，提升客户经理议价能力，同时做大中间业务，增加中收占比，优化资源配置，增收节支，优化业务结构和收入结构，有效控制成本支出增长，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提升盈利水平，提高内源性资本的补充能力。

2. 制定适当分红政策。以监管部门的要求和意见为指导，结

合本行实际，在保证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前提下，确定分红方案，在确保股利稳定的同时，合理确定利润留存量，有效加大内源性资本的积累。

3. 拓展资本补充渠道。当内生性资本补充无法满足资产规模快速增长对资本的消耗，可适时通过发行资本工具补充资本。适时研究其他一级资本补充工具如永续债，以充足的资本保障本行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三）细化资本充足评估程序

根据本行确定的三年资本规划，负责好本行资本充足评估工作。

1. 对资本充足情况进行分析。对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和监管部门对资本充足的管理要求，每年对资本递增、加权风险资产增长变化、市场风险、操作风险进行分析，掌握影响资本充足的各方面原因，为下一步资本充足保持达标作好充分准备。

2. 对主要风险状况进行预测分析。结合宏观经济的走向和金融改革的进程，及本行业务发展中碰到的问题，对资本充足影响的风险状况分析预测，通过调整业务结构或通过加强内部管理，来进一步化解各类风险，降低高风险资本占用。

3. 对资本发展进行框算分析。依据监管部门对资本管理中资本充足率、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的要求，在达标的前提下以存量资本及资本补充框算业务发展规模对加权风险资产的影响，确保资本足以抵御主要风险。

4. 提出资本满足规划建议。结合本行三年资本管理规划，在业务发展规模的扩张上，必须确保资本能全面覆盖主要风险。在

前期测算分析的基础上，提出影响资本充足的业务发展总体目标，避免业务快速发展与资本补给不同步带来的监管约束。

（四）资本充足应急预案

1. 当资本充足率低于法定值或宏观审慎资本充足率时，对风险加权资产的构成进行认真分析，及时调整风险加权资产的增长速度或停止风险加权资产的增加。通过以上方法仍低于法定值时，必要时采取增资扩股或发行资本工具提高资本充足率。

2. 当资本充足率低于规划值时，合理测算风险加权资产对资本充足率的影响程度，采取措施进行资产结构调整或控制高风险权重资产增量，确保资本充足率位于规划值以上。同时合理调整股利分配政策，提高利润留存和准备金，增加资本补充，提高资本净额。

3. 当资本充足率高于规划值时，将本着“小实收资本、大资本净额”的资本管理理念，以“内源为主、外源为辅”的动态资本管理机制，逐步调整业务结构，加快发展低成本占用业务，加大零售业务和小微业务的信贷支持，确保资本净额增长与风险加权资产增长相匹配。

关于选举夏丹平先生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和《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拟提名夏丹平先生为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任期自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派出机构核准之日起计算。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夏丹平先生简历如下：

夏丹平，男，汉族，1986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会计学专业，浙江海盐人，2009年8月参加工作，2009年8月至2018年2月在海盐东信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会计审计，税务顾问工作；2018年3月至今在海盐鑫睿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和嘉兴中联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从事企业税务顾问，企业会计审计业务；2023年10月至2024年3月任本行第三届监事会外部监事。

经董事会审查，夏丹平及其近亲属未持有本行股份，未在持有本行1%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未在有本行借款逾期未偿还的企业任职，未在与本行存在法律、会计、审计、管理咨询、担保合作等方面的业务联系或债权债务等方面的利益关系的机构任职，没有被本行大股东、高级管理层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情况。

请审议。

关于选举曹国红先生为外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拟提名曹国红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外部监事，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当选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曹国红先生简历如下：

曹国红，男，汉族，1975年11月出生，安徽望江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法学学士学位），中学高级教师职称。2000年8月至2002年7月担任平湖乍浦高级中学教师；2002年7月至2017年7月担任海盐元济高级中学教师；2017年7月至2019年1月担任海盐县教育局教研室高中政治教研员；2019年1月至2020年7月担任衡水中学平湖学校副校长（分管办公室、财务）；2020年7月至今担任义乌公学副校长（分管办公室、财务）、行政服务中心主任。

经监事会审查，曹国红及其近亲属未持有本行股份，未在持有本行1%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未在有本行借款逾期未偿还的企业任职，未在与本行存在法律、会计、审计、管理咨询等业务联系或利益关系的机构任职。曹国红先生遵纪守法，信用记录良好，无数额较大的到期未清偿债务。

请审议。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报告

党委副书记、行长 徐海卫

(经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各位股东：

2023 年度，海盐农商银行全面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文件精神，主动把握机遇，充分发挥优势，坚持“姓农、姓小、姓土”的核心定位，坚守服务“三农”宗旨，积极融入新一轮经济金融发展，勇当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金融主力军，全力践行服务“三农”、服务小微企业和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时代使命。现将 2023 年度本行支农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支农工作成效

存款情况：截至 2023 年末，各项存款余额 334.56 亿元，较年初增加 45.31 亿元，增速 15.66%，完成 2023 年印发的《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支持“三农”发展及今后三年涉农贷款比例规划》(以下简称“涉农贷款三年规划”)的 104.55%。各项存款日均余额 324.46 亿元，较年初增加 47.59 亿元，增速 17.19%。

贷款情况：截至 2023 年末，各项贷款余额 270.71 亿元，较年初增加 27.22 亿元，增速 11.18%，完成涉农贷款三年规划的 99.16%，其中涉农贷款 249.33 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92.17%，较年初新增 20.32 亿元，完成涉农贷款三年规划的 97.85%。贷款市场份额 20.52%，居嘉兴农商银行第一。各项贷款日均余额

263.55 亿元，较年初增加 29.74 亿元，增速 12.72%；个人贷款余额 76.49 亿元，较年初上升 0.28 亿元，增幅 0.36%，余额占比 28.08%；个人贷款户数 24588 户，比年初减少 2115 户，下降 7.92%，个人贷款覆盖面 28.61%，较年初下降 0.45 个百分点；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209.1 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77.24%，较年初增加 22.95 亿元，增速 12.33%。

风险情况：截至 2023 年末，不良贷款余额 2.39 亿元，较年初增加 0.55 亿元；不良贷款率 0.88%，较年初上升 0.12 个百分点。

二、支农工作采取的措施

（一）坚持全局谋划，统筹推进支农支小工作

我行积极响应嘉兴市委市政府关于建立共同富裕示范区典范城市的号召，坚持把服务挺在前，持续深耕支农支小普惠路，在新形势下扛起新使命，展示新作为。一是积极推进农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建档评级工作，扩大信用建档覆盖面。我行充分调动客户经理和村级干部的内外联动性，与村级组织开展分工合作，由村级组织提供农户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经营、资产、家庭状况等信息，我行客户经理负责核实信息并将信息准确录入系统，着力提高农村地区信用建档的真实性和有效性。截至 12 月末，我行共完成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档 1575 户，已授信主体 434 户，授信余额 4.31 亿元，共授信农户 63471 户，授信总额 111.61 亿元。二是强化信用评定成果转化。在开展“整村授信或全镇授信”的基础上，我行自主创新惠农金融产品，全面推进农村地区用信转化，助力农民增收致富。截至 12 月末，我行授信农户中，有 20962 户为我行贷款客户，贷款余额 36.55 亿元，其中低收农

户有 62 户，贷款余额 724.26 万元。三是深化与县农业农村局业务合作。和县农业农村局达成战略合作大方针，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和数字化改革工作，助力海盐县农业实现数字化、现代化，围绕乡村振兴，以推动共同富裕为着力点，通过助力共富工坊建设进行乡村产业升级，打造以共富工坊为基石的致富之路，加强各方党群共建和银企联动，建立政银企帮扶的内循环，精准对接，激活农村富余劳动力，促进农村产业发展、农民就业增收。根据农业农村局下发的支农清单及我行实地走访真实诉求，四是推出稳岗促产“十二条暖心举措”。坚决扛起“小微金融首选银行”的责任担当，为企业发展注力“强心剂”，畅通办贷绿色通道，简化办贷流程，加快授信审批效率，贯彻落实国家货币信贷政策，健全金融服务小微企业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主动采取无还本续贷等措施，缓解客户转贷压力，截至 12 月末，我行无还本续贷业务支持企业客户 2702 户，贷款余额 91.98 亿元。五是结合“数智赋能”普惠大走访活动，积极开展百万市场主体普惠走访，充分发挥网格和金融指导员的队伍优势，对全县个体工商户进行全面排摸，实现走访问需全触达、融资授信广覆盖，确保市场主体“应贷尽贷”“可贷能贷”“能贷足贷”。六是着力完善农村理财市场，引导农民科学理财。我行结合农村实际情况，针对农民理财需求，推出多款专项理财产品，逐步搭建起符合农民实际需求的理财产品体系。截至 12 月末，本行存续期理财产品 67 只，存续金额 5.09 亿元（含净值），其中封闭式产品净值 4.74 亿元，开放式产品存续金额 0.35 亿元。实现理财销售收入 265.24 万元。代销理财产品存续 120 只，存续金额 3.72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01 只，金额增加 3.44 亿元。

（二）强化普惠金融，助推农村经济稳步发展

1. 强化小微信贷总量供给和精准服务。一是落实小微信贷投放计划。发挥农商银行成体系、全方位服务优势，加大小微企业信贷投放力度，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效，严格落实“两增两控”和“大额贷款占比”的总体目标。二是深化推进“金融滴灌”工程。持续推进小微园区“伙伴银行”机制，充分发挥农商银行“小而灵”的优势，为入园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推动“融资”向“融智”提升，切实助力小微园区企业高质量发展。截至12月末，支持23个小微园区入园企业178户，贷款金额8.39亿元。三是加强财资宝、票据宝、贸融宝等在内的浙企智管产品体系推广工作，挖掘客户需求，提升客户贡献度和粘合度。四是全力推广线上金融服务渠道。依托“小微易贷”“小微速贷”着力推广税银贷、小微专项信用贷款、科技信用贷款、红色信用贷等产品，全力打造对公信用类、循环类线上融资拳头产品，让客户体验一次授信、多次使用、随借随还的零接触式线上金融服务。截至12月末，我行通过线上融资渠道发放贷款306户，贷款金额2.35亿元。财资宝已签约386户。四是深化农户小额普惠贷款推广。通过线上交流、入户走访等方式，不断扩大我行农户小额普惠贷款的覆盖面。根据县域内居民日益增长的信贷融资需求，我行先后推出了助民贷、云商贷、快易分期贷、市民贷、拥军贷等一系列个人信贷产品，力求以多元化的产品体系满足居民日益多样化的融资需求。截至12月末，我行共有农户小额普惠贷款20962户，贷款余额36.55亿元。

2. 加码科技金融赋能高质量发展。一是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强化头部企业信贷支持，深化推进“筑巢育鹰”专项行动，

运用“小巨人贷”“工匠贷”等特色产品，加码“专精特新”企业金融服务，给予符合条件的“专精特新”企业信贷倾斜与利率优惠。截至12月末，服务“专精特新”企业123户，占海盐客群总数的69.1%，涉及贷款金额9.33亿元，支持规上企业365户，贷款余额48.89亿元。二是加码科创、绿色金融。设立了海盐县首个科创金融事业部，完善架构、整合资源、落实政策，统筹推进科创金融改革工作，加强科创金融支撑，加速科技成果转化。优化绿色金融产品供给，深化与我县发改局、光伏企业战略合作，加大“绿源贷”“科技专项信用贷款”等信贷产品推广力度。加强对知识产权、研发投入、企业资质、税务、环保等指标、数据运用，联合市场监管局、人行创新推出海盐县收款知识产品质押贴息贷款产品——“知产贷”，加大知识产权保护、运用；联合税务局推出支持科创企业绿色化、智能化发展的信贷产品——“科创绿税贷”。截至12月末，发放科技专项信用贷款46户，贷款金额1.05亿元，发放“绿源贷”1010户，贷款金额11172.9万元。科技企业服务（开户）覆盖率超50%，信贷支持企业464户，信贷余额51.04亿元。在嘉兴市院企银企双向对接会—海盐县南北湖医学人工智能研究院专场活动中，正式发布《海盐农商银行“1+3+N”金融支持科技企业发展服务方案》。三是推进供应链金融应用。围绕“补链、强链、延链”和“十链百场万企”系列活动要求，我行大力布局供应链金融，基于核心企业真实的贸易背景，通过区块链技术和订单融资技术，创新配套“链贷通”“订单E融”等供应链金融产品，为县域主要产业链上下游的生产主体、深加工主体、销售主体等客户提供全流程金融服务，赋能产业链蝶变升级。截至12月末，我行共服务16条供应链，涉及贷款余额0.02亿元。

3. 数字金融支撑农村经济发展。一是根据“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部署要求，支持“千万工程”建设，充分发挥乡村振兴主办银行作用，加大“三农”金融服务力度，助力农合联“三位一体”改革，推动农业供应链金融创新应用，为农业产业主体提供多层次综合金融服务。全方位支持美丽乡村建设，跟进全省“未来乡村”建设，以专项信贷资金助力美丽乡村建设。加强对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壮大资金支持，稳固浙农经管应用，赋能“阳光村务”建设。积极参与中国农民丰收节、龙虾节、南北湖文化旅游节等地方特色活动。二是发挥科创金融事业部的统筹作用，谋划设立科技支行等专营机构，不断完善科创金融服务体系。以5年100亿元科创金融专项信贷资金，“专精特新”企业服务覆盖率、科创企业贷款新增等考核指标，加速推进科创金融改革，加强“小巨人贷”“知产贷”“科担贷”“科技企业专项信用贷款”等特色产品推广运用，切实缓解科创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等问题。深化与地方头部企业合作，升级绿源贷等产品，支持储能项目建设。加强政策、制度落实，完善多层次、全覆盖、可持续的科创金融服务体系，持续加强金融改革创新力度，努力打造更多具有辨识度的标志性成果。三是紧紧围绕数字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推出农户小额普惠贷款、农合通贷款等产品。此类产品成本均采用白名单模式，导入名单内的客户可直接在丰收互联上自主放款，同时在利率方面实现了进一步下调，不仅让广大农户切实体验到惠农政策带来的优惠，又让农户享受到我行数字金融发展带来的便利。截至12月末，我行农合通贷款累计发放122户，金额2845万元。

4. 助力小微企业健康成长。一是推出稳岗促产“十二条暖心举措”，坚决扛起“小微金融首选银行”的责任担当，为企业发展注力“强心剂”。二是畅通办贷绿色通道，简化办贷流程，加快授用信审批效率，贯彻落实国家货币信贷政策，健全金融服务小微企业敢贷愿贷能贷会贷长效机制，主动采取无还本续贷等措施，缓解客户转贷压力。截至12月末，我行无还本续贷业务支持企业客户2702户，贷款余额91.98亿元。三是加大小微企业“无贷户”信贷投放，做实增户拓面工作，助力县域小微主体培育。截至9月末，我行新增小微企业首贷户（系统首贷）339户，其中征信首贷户240户。

5. 创新金融服务模式。一方面，我行以提高农担业务普惠性，助推乡村产业振兴以及有效解决小微金融融资难为目标，持续加强与省农担、地方政策性担保公司合作，努力构建更加完善、可靠的“金融+担保”服务体系。截至12月末，我行政策性担保公司（省农担、嘉兴融资担保）担保贷款余额10.36亿元，较年初增加1.66亿元。民营担保公司（百商担保）担保贷款余额1.63亿元，较年初增加1511万元。今年8月，在海盐县人民政府与浙江省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合作签约仪式上，本行与海盐县财政局、浙江省融资担保公司签署三方合作意向书，并于9月成功推出科担贷产品。另一方面，优化绿色金融产品供给，深化与我县发改局、光伏企业战略合作，加大“绿源贷”“科技专项信用贷款”等信贷产品推广力度。截至12月末，发放科技专项信用贷款46户，贷款金额1.05亿元，发放“绿源贷”1010户，贷款金额11172.9万元。科技企业服务（开户）覆盖率超50%，信贷支持企业464户，信贷余额51.04亿元。在嘉兴市院企银企双向对接会—海盐

县南北湖医学人工智能研究院专场活动中，正式发布《海盐农商银行“1+3+N”金融支持科技企业发展服务方案》。

（三）加快服务创新，助力乡村振兴稳健前行

1. 完善产品体系，培育村域经济发展动能。我行积极落实集体经济薄弱村消除行动计划，大力推广“农财通”“强村惠农”“富村贷”等支农产品，以政府统筹、薄弱村抱团和农商行金融服务结合的方式，加强对村级集体经济项目建设的信贷支持，增强农村自我“造血”能力，助力打造新时代共同富裕示范样板。

2. 发挥平台优势，助力规范村级资金管理。我行深化推进浙江省农村集体经济数字管理系统的推广和运用，协助县农业农村局完成全县所有股份经济合作社的财务系统上线。在推进过程中，我行一方面开展分类指导，强化运维。根据各村财务管理的不同情况，安排专人对各镇的系统操作员和运维人员开展线下授课和现场指导，帮助相关人员快速适应新系统；另一方面落实全面走访，优化服务。我行积极承担系统推广主要参与者的责任，主动做好配套服务优化工作，协同县农业农村局走访全县所有乡镇，收集各类服务反馈意见，围绕系统使用问题进行点对点答疑解惑，全方位支持美丽乡村建设，跟进全省“未来乡村”建设，以专项信贷资金助力美丽乡村建设。加强对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壮大的资金支持，稳固浙农经管应用，赋能“阳光村务”建设。

3. 拓宽服务渠道，全面推广线上金融业务。一是加快推动系统内外数据深度整合和分析应用，加快产品服务创新，持续推广小微速贷、小微易贷、关贸E贷等公司线上产品体系，拓展浙企智管产品体系综合应用。发展代理保险、电子保函等业务，加强票据、发债业务与公司业务联动。深入挖掘代发、代收、代付、

代销业务的客户潜力，做精做细客户管理和交叉营销，通过公私联动、存贷联动、配套专项服务等手段，有效提升资金留存率和归行率。主动争取省行对公利率定价系统等新系统、新产品、新业务试点资格。二是全力推广线上金融服务渠道。依托“小微易贷”“小微速贷”着力推广税银贷、小微专项信用贷款、科技信用贷款、红色信用贷等产品，全力打造对公信用类、循环类线上融资拳头产品，让客户体验一次授信、多次使用、随借随还的零接触式线上金融服务。截至 12 月末，我行通过线上融资渠道发放贷款 306 户，贷款金额 2.35 亿元。财资宝已签约 386 户。

4. 激活金融市场，积极完善信贷产品体系。加强对知识产权、科研投入、企业资质、税务、环保等指标、数据运用，联合市场监管局、人行创新推出海盐县收款知识产品质押贴息贷款产品——“知产贷”，加大知识产权保护、运用；联合税务局推出支持科创企业绿色化、智能化发展的信贷产品——“科创绿税贷”。

5. 双向赋能，持续加强商户客维系拓展。一是配合商户云 2.0 系统，做好平稳工作。积极做好特约商户的平稳迁移工作，进一步管理 8000 余户商户的商户信息统一，合规管理，提升商户信息质量。二是强化加核引导收单资金留存。将商户客群存款提升指标纳入零售重点业务专项考核通报，以考核引导支行按网点周边服务半径进行商户运营维护，综合提升商户服务水平，关注商户资金留存情况，做好收单商户存款拓展工作，引导其低成本资金留存，12 月 31 日，共有 9962 户商户留存活期存款 12.09 亿元。三是严控收单风险，开展商户风险排查。共排查商户 9962 户，通过对商户的交易排查以及模型监测，对排查出的 1041 户存在异常现象的商户，分别采取了关闭信用卡收款功能、更改结算周期、

销户等处置措施，防范业务操作风险。**四是**做好服务场景的开发与升级工作。至12月末，我行共对外洽谈7个场景项目，实际落地5个，分别是海盐杭州湾物业有限公司社区云、沈荡镇永宁禅寺主扫输出等，并已全部投入使用；海盐第二高级中学校园云进行项目更新，统一升级为我行云上校园，家长可通过丰收互联进行学生饭卡充值。

（四）强化政银合作，着力提升金融服务品质

一是借助政府平台，做深做广产品宣传。我行先后参加了由县税务局、人民银行和银保监等部门联合举办的“深化银税互动助力小微发展”政策宣讲会及现场授信仪式和由县商务局、中信保公司主办的政策联保宣讲会，依托政府平台向参会企业宣传我行的“关贸E贷”“小微易贷”“盐保贷”等多项产品，同时将“小微易贷”作为主打产品搬上了税务局与经信局的网络直播平台，扩大我行的品牌影响力。**二是**强化多部门合作机制，积极创新服务体系。我行不断深化与县经信局、县市场监管局和县税务局的合作关系，推出小微金融工程三年行动计划，着力构建线上线下全方位渠道体系、小微创新体系等六大服务体系，并在中达海港智慧家居城设立了“智悦先锋·红色丰收驿站”和“丰收金税服务站”，努力提升小微主体金融服务能力，奋力打造“重要窗口”最精彩板块。**三是**创新推出“智企助跑”服务行动。积极响应县委组织部要求，创新推出“智企助跑”服务行动，通过建立集党建、系统、人员、资源等为一体的综合性金融服务模式，即搭建“农商智企云服务平台”、开展党建联建、金融助跑“二”项工程、发挥金融网格员、政策宣导员、惠企纾困员“三”员作用、启动党建联建、网格智治、综合金融、社会公益“四”项服务，推进

金融资源下沉，助力工业社区网格化管理和服务社区内企业高质量发展。**四是**发挥自身服务优势，精准对接民生需求。我行充分发挥自身网点多、覆盖广的优势，加强与社保局、街道办事处等政府部门的合作，落实多渠道宣传、专项客群精准对接和配置专用换发机具等举措，全力做好农村地区第三代社会保障卡融入居民生活的民生服务工作。以及利用好“数字门牌”等科技赋能工具，搭建起与民生的沟通桥梁。

三、2024 年三农金融服务工作计划

（一）聚焦服务大局，助力共同富裕先行

一是持续深化政银合作质效。努力打造功能完善、场景丰富、县镇联动的“盐邑共富空间 2.0”版本，进一步深化金融助力共富领域政银合作，以丰收驿站等为支点，针对各乡镇不同的产业特点、发展阶段，打造“一镇一品”的金融助力共富空间新模式。围绕乡村振兴、共同富裕、民营经济发展、普惠便民服务、科创金融改革等大事要事，谋划与各镇（街道）签订合作协议，为支行业务推进“支招”。**二是大力支持实体经济和市场主体。**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的“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要求，深化小微企业“增氧计划”和金融服务“滴灌工程”，有效做好信贷投放，稳定信贷增长，为加快经济企稳回升、促进稳进提质提供坚实保障。强化省金综平台、知识产权质押评估系统等推广运用，增强对小微企业的多维客户画像、挖掘营销潜力、主动风险预警等综合数据分析和应用能力。**三是全力服务乡村振兴建设。**支持“千万工程”建设，充分发挥乡村振兴主办银行作用，加大“三农”金融服务力度，助力农合联“三位一体”改革，推动农业供应链金融创新应用，为农业产业主体提供多层次综合金融服务。全方位支

持美丽乡村建设，跟进全省“未来乡村”建设，以专项信贷资金助力美丽乡村建设。加强对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壮大的资金支持，稳固浙农经管应用，赋能“阳光村务”建设。积极参与中国农民丰收节、龙虾节、南北湖文化旅游节等地方特色活动。

（二）丰富零售场景，推广“一站式”金融服务

做好场景建设，大力推广我行丰收互联、ETC、信用卡等电子银行产品及综合积分使用场景，加强我行业务向各行各业渗透，提高我行零售产品的使用渠道，从而为客户创造使用我行零售产品的条件。一是**构建商户服务生态，业务模式丰富化**。结合地域特色，适时推出商户定制化金融产品。持续完善商户整体运营模式，加强商户服务产品创新，线上线下联动，配套商户走访、商户综合价值评级、商户奖励金等工具，全面提升商户业数量、流量和质量，丰富商户场景。二是**融入社区治理**。大力推进“社区云”深度融入社区治理体系。创新“社区+金融”服务模式。加快与物业公司的轻型、深入合作，围绕小区居民线上智能物业管理应用需求，配套社区金融服务，将我行丰收互联等零售产品全方位融入场景，提升我行批量获客能力，降低获客、活客成本。三是**大型商超赋能**。通过对全县各个乡镇的大型零售商店、商场，对接零售收银系统，加强与商场的联络和粘性，并辅以消费抵用券、消费立减金等优惠提高我行借记卡、信用卡、手机银行的使用率，并加大客户的消费欲望，提高县域商圈的活跃度。

（三）围绕多元共享，共同构筑未来善治乡村

一是以点带面打造共同富裕样板，以“齐携手共同富裕 共助力乡村振兴”为主题，一方面与县委组织部合作打好“党群创业一体化”金名片，另一方面以普惠金融助推村级经济发展、美丽

乡村建设、农民增收、农业产业链高速发展，共同画好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蓝图。二是总结“数智赋能”普惠大走访活动经验，在精准营销目标计划名单的基础上，充分发挥我行网点覆盖广、从业人员多等传统优势，落实常态化、标准化走访服务机制，搭建走访考核激励与评价体系，完善客户信息数据库，持续跟踪走访服务辖内企业，提升对公客户综合金融服务获得感。三是优化零售信贷一体化服务体系。开展为期三年的普惠大走访活动，扎扎实实做好普惠建档工程，优化网格化服务，做好客户信息收集推进家庭资产负债模式运用，提高个贷服务精准度。四是大力推动“数智赋能”普惠大走访活动，在精准营销目标计划名单的基础上，落实常态化标准化走访服务机制，搭建走访考核激励与评价体系，完善客户信息数据库，持续跟踪走访服务辖内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提升客户综合金融服务获得感。

特此报告，请审阅。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各位股东: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制度规定,现将本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一) 授信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全行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表内外授信净额 15756.63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 4.33%,其中最大单户关联方贷款余额占资本净额的 0.95%;最大一户关联集团客户贷款余额占资本净额的 1.51%,均符合监管要求。具体交易明细如下:

关联方名称	客户号	关联方类型	关联方授信净额(万元)	占资本净额比例
浙江华利锦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913304247613052715	法人关联方	1000.00	0.95%
海盐宏利达制衣有限公司	91330400745063815H	法人关联方	500.00	0.19%
海盐西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91330424582656826T	法人关联方	100.00	0.25%
海盐领科科技有限公司	91330424MA2JENX150	法人关联方	700.00	0.28%
海盐秋汇贸易有限公司	91330424MA7B8C1J82	法人关联方	2250.00	0.14%
浙江巨上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330424MA28ACWRXC	法人关联方	10.00	0.03%
海盐赛日光电有限公司	913304243298691662	法人关联方	395.00	0.19%
嘉兴艾佳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91330424MA2D012J31	法人关联方	10.00	0.62%

嘉兴市金利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91330424712598645H	法人关联方	190.00	0.00%
海盐县秦山街道许油车股份经济合作社	N2330424329890221R	法人关联方	1000.00	0.11%
海盐钟海电线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91330424712598899E	法人关联方	1000.00	0.00%
海盐轶舟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913304240706731983	法人关联方	1000.00	0.05%
浙江和云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91330424MACH6A012Q	法人关联方	1000.00	0.28%
海盐龙顺安装有限公司	91330424MA2BA2X94K	法人关联方	500.00	0.28%
海盐云顺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91330424MACHU1F73Q	法人关联方	100.00	0.28%
关联自然人	/	自然人关联方	2559.41	0.70%
合计			15756.63	4.33%

（二）提供服务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暂无服务类关联交易情况。

（三）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暂元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情况。

（四）其他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全部关联方其他类关联交易金额 17405.74 万元，具体交易明细如下：

关联方名称	客户号	业务品种	交易金额 (万元)
海盐县秦山街道许油车股份经济合作社	N2330424329890221R	非活期存款	904.76
海盐县秦亿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91330424MA7DK2H71X	非活期存款	300.00
海盐金鼎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9133042473775689X7	非活期存款	461.06
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9133042470442467XK	非活期存款	6600.00
关联自然人	/	非活期存款	9139.92
合计			17405.74

二、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情况

（一）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监管机构规定及本行相关制度要求开展关联交易，与关联方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价格原则，按照与关联方交易类型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应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对于授信类关联交易，本行根据有关授信定价管理办法，并结合关联方客户的评级和风险情况确定相应价格。

报告期内，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严格遵照上述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按照一般商业原则和正常业务程序开展，具备合法性与公允性。

（二）关联交易管理机制提升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推进关联交易管理。一是强化关联方名单管控。按照监管规定及本行制度要求持续更新关联方名单，严格执行“穿透原则”识别及管理主要股东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关联人和最终受益人，加强关联方名录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二是持续加强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预审查管理，由总行条线管理部门对预计额度申报材料审核汇总后提交业务事务对应的审批部门进行预审查，增强预计额度合理性，并严格关联交易审批，强化关联交易监测与报告；三是根据最新监管精神，修订完善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明确管理责任，建立层层问责机制，加强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履职能效，督促管理层增设了包括合规、业务、风控、财务等跨部门人员组成的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明确和发挥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职责，落实专岗专责，落实关联方识别和关联交易日常管理工作。四是优化完善关联交易系统，根据监管机构关联交易数据报送要求和

我行业务发展需要，持续推进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系统功能的优化完善，进一步发挥系统的支撑作用。

（三）监管规定执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一个关联方的授信类交易余额最高为 3445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0.95%（监管规定该指标不得超过商业银行资本净额的 10%）；本行对一个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授信类交易余额最高为 5473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1.51%（监管规定该指标不得超过商业银行资本净额的 15%）；本行对单个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的合计授信类交易余额最高为 5841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1.61%（监管规定该指标不得超过商业银行资本净额的 15%）；本行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类交易余额为 15756.63 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 4.33%（监管规定该指标不得超过商业银行资本净额的 50%）。上述关联交易指标均符合监管规定。

特此报告。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2023 年，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据《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权利，依法合规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个人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共选举产生 5 名独立董事，即葛振华先生、曹国红先生、陈惠烈先生、叶明敏女士、周萍萍女士。截至报告期末，上述 5 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尚未获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因此根据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在新任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核准前，应仍由第二届董事会的朱永根先生和沈军先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朱永根先生、沈军先生分别为经济、财会、法律等方面专家，具备履职所必须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基本素质和良好的职业道德。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符合监管机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可能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公司独立董事的简历如下：

朱永根先生，1968 年 11 月出生，浙江海盐人，大学学历，中共党员，中学高级教师，历任海塘中学、澉浦中学、六里中学、

通元中学教师、海盐县实验中学中学校长、海盐县第二高级中学副校长、海盐县商贸学校副校长，现任海盐县商贸学校副校长，是本行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沈军先生，1968年4月出生，上海人，大学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师职称。历任新疆喀什农三师商业处会计、新疆喀什农三师前进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新天国际葡萄酒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山东宏景通讯器材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嘉兴海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副主任，现任嘉兴海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副主任，是本行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独立董事 2023 年度履职概况

2023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2次（其中临时股东大会1次），累计审议议案15项，批准年度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战略发展规划、涉农贷款比例规划、股东大会授权方案、董监事薪酬方案、修改公司章程、修订股权管理办法、董监事会换届选举等重要事项；召开董事会会议6次（其中1次临时会议），共审议议案58项，内容涵盖财务审计报告、总审计师评价、股东行为评估、内部控制、经营管理、薪酬方案、反洗钱、绿色金融、董事会换届方案、呆账核销计划、修订公司章程、修订股权管理办法、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大额贷款管控方案等，在战略引领、资本补充、风险管控、激励约束等核心职能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召开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27次，累计审议议案75项。在各类会议中，全体独立董事均根据最新经济金融形势和热点问题，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经营管理实际状况，对审议和关注的事项积极建言献策，并及时听取经营层的反馈报告，坚持独立、专业

判断，及时商讨完善各类公司治理制度、审议定期财务报告和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完善风险管理机制、提名选举董事、董事高管薪酬、重大关联交易等重大议题，并及时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监督公司规范化运作。

2023年，公司独立董事参加会议情况如下：

2023年度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情况表

独立董事	董事会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战略发展委员会	三农服务委员会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朱永根	4/4	5/5	—	6/6*	2/2*	3/3	4/4	—
沈军	4/4	—	—	6/6	—	3/3*	4/4*	5/5

注：①主任委员用“*”表示；

②表格中比例指“实际出席次数/应出席次数”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履职，以现场出席、书面传签表决等方式按时出席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董事会会议朱永根先生亲自出席率100%，沈军先生亲自出席率100%。两位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会议材料，主动了解公司经营运作情况，会上详细听取工作汇报，积极探讨重要事项，从宏观战略、行业动态、监管政策、公司治理等角度出发，依据专业能力和执业经验，为董事会决策提供独立、专业建议。

2. 参加活动与培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加行内调研，大量阅读有关治理文件和听取管理层报告，参加了公司举办的反洗钱培训。

公司高级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能够及时报告公司业务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支持独立董事有效履职，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

三、独立董事 2023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一）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具备科学的利润分配决策程序与规范的利润分配实施机制。报告期内，经认真审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独立董事认为该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体现了监管部门对农村银行现金分红指导意见的要求，有利于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同时兼顾股东合理投资回报要求，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2023 年 4 月 30 日，公司以股权登记日（2022 年 4 月 24 日）的总股本 535,755,522 股为基数，股金分红率 12.5% (含税)。

（二）选举董事情况

2023 年 9 月，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会开展了换届工作，提名戴美卯、张丽琴、葛振华、曹国红、陈惠烈、叶明敏、周萍萍等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请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坚持审慎严谨的态度和独立客观的立场，认真审阅董事候选人相关资料并听取相关情况说明，发表独立意见确认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程序、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认为候选人具备法定的任职资格及工作经验，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重视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本着公开、公平、客观的原则，经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并与管理层开展深入沟通，认为：
（1）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2023 年度关联交易活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2）每季度审议确认关联方名单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备案报告，并要求遵循市场化定价和公允性原则开展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3）确认公司向浙江华利锦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海盐鸳鸯丝绸印染股份有限公司、海盐钟海电线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体提供的授信额度属于正常业务范围，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符合市场化定价与公允性原则，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利益输送以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均发表了书面独立意见。

（四）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2年，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聘请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共三个年度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外部审计机构，因此报告期内股东大会没有新聘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独立董事认可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资质、专业胜任、投资者保护、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的能力与经验，认为能满足公司相关审计工作的要求，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五）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章程修正案，并获得监管部门行政许可核准。独立董事认为，该次章程修正案对照《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监管要求，在上一年修订的基础上进行了第二次大幅修改，为健全公司治理体系夯实了制度保障。

（六）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3年，公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资本，支持业务持续稳健发展，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

（七）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高度重视并积极关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经查阅相关资料并对照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适合当前公司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较为全面、客观地总结了公司内控控制的实际情况，反映了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报告相关结论。

（八）薪酬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薪酬管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薪酬方案，审议批准了改革后的薪酬管理办法、薪档管理办法、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以及高管人员绩效考核办法等。独立董事认为董事、高管薪酬方案符合公司正常的激励政策需要，薪酬体系和实施标准得到进一步优化，有利于公司经营稳健运行。

（九）信息披露执行情况

2023年，独立董事强化对年报编制和信息披露工作的监督与指导，围绕年度审计、会计政策等事项与高级管理层、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充分沟通和讨论，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社会

责任报告、资本充足率报告等定期报告，按规定及时披露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质押股权被司法冻结、“两会一层”换届，及公司住所变更等临时事项，并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时披露了重大关联交易和分类合并披露一般关联交易。

（十）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持续关注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2023年度公司及大股东、持股5%以上主要股东，以及对公司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主要股东所作承诺均得到履行。

（十一）中小投资者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3年，公司重视中小投资者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董事会制定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定期听取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和工作计划。独立董事主动了解公司相关报道及市场信息，多方位关注中小投资者及消费者权益保障。2023年，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作为投资者关系职能部门，接待投资者来电来访，做好法人股东上市相关服务工作，在门户网站开设“投资者关系”专页，为法院拍卖公司股权提供入股资质说明文件等，进一步加强与股东、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向市场充分解读公司经营状况，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影响力。

（十二）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需予以改进的其他事项

2022年，独立董事密切关注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还提出了如下建设性意见和建议：一是在当前经济前景较黯淡的情况下，把更多的业务重心转到小微企业与个人业务上来，突出审慎原则，防范集中度风险，扎紧大额贷款的准入口，确立差异化经营导向，立足在“小”字上，落实到行

动上。二是建议管理层建立中长期激励机制，将激励对象的未来薪酬福利与银行中长期业绩目标相关联，鼓励管理者和工作人员更加关注银行的长期持续发展，减少不利于战略目标的短期行为甚至违规行为，打实长期稳健发展的管理基础。三是建议管理层一方面要重视减少资本消耗，有意识地提高中收占比，另一方面要重视资本回报，关注效益与规模扩张的平衡点，要多依靠和运用管理会计，始终关心提高资本利润率指标。四是要重视资本补充，加强研究，为滚动制定中长期资本规划提出切实可行的方案。

四、总体评价

2023年，公司独立董事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规范、勤勉、专业、高效地开展工作，积极强化与各治理主体的沟通与交流，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提供建设性的意见与建议，同时持续加强学习，依法履职并发表独立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运作的合理性和公平性，做到了不受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朱永根、沈 军**

2024年4月29日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 层及其成员的履职评价报告

(经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各位股东:

现将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评价及监事会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 附件: 1.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的履职评价报告
2.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的履职评价报告
3.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自我评价报告
4.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的履职评价报告
5.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
6.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的履职评价报告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1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会履职评价报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及《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海盐农商银行监事会对本行董事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价内容

对董事会的履职评价内容主要包括：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内部制度；完善股权结构，制定并推动实施发展战略，发挥董事会战略管理能力和决策领导作用情况；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运作及董事会成员参会情况。

二、履职情况总体评价

2023 年，董事会坚持将党的领导与强化公司治理有机结合，认真贯彻国家方针政策和监管要求，公司治理水平和效能得到大步提升。

（一）持续完善公司治理重要制度。一是在 2022 年修订的基础上进一步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重点完善了股东义务中有关持股规定；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行长、监事会职权，完善监事职责义务；完善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职责；明确本行在制定审慎利润分配方案时需要考虑的主要因素；完善信息披露、激励机制和员工保护相关规定等。二是制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规范和明确了董事会的职权范围，同时对第三届董事会的授

权方案作了进一步完善，使公司治理运行更加顺畅。三是修订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与选任程序实施细则》，完善董事、高管人员的提名规则和程序，修订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及战略发展、风险管理、审计等三个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

（二）强化公司治理有效性管理。一是高度重视监管检查和监管意见整改落实工作。及时向全体董事组织传达和学习监管机构的年度监管意见和《风险管理及内控有效性现场检查的意见》，督促制定监管意见、现场检查意见的整改措施，并监督听取整改情况报告。认真开展年度公司治理监管评估工作，逐项推进整改，年内大部分整改均已完成。二是按期完成董监高换届工作。响应监管倡议，率先在董事会设立工会提名的职工代表席位，为职工参与公司治理，维护广大职工权益创造了有利条件，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外部监事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完成监管整改要求。三是加强董事履职管理。引导董事规范遵守履职要求，保持独立客观立场参与审议和正确行使表决权，全年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6 次董事会会议，所有董事未投反对票，出勤率均为 100%。为每位董事分别建立履职档案，组织了董监事反洗钱培训，相关工作人员参加了两次中银协举办的公司治理四季讲堂。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职责，对利润分配、年报审计、修改章程、换届选举、提名董事、聘任高管、呆账核销、重大关联交易、董监高薪酬等重大事项累计发表了 15 次书面独立意见。四是加强专门委员会建设。通过换届，优化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结构，风险、关联交易控制、审计、提名薪酬等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达到监管要求。全年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27 次。

（三）加强股东股权管理和投资者服务。一是加强对股东股权的管理，全面修订完善了《股权管理办法》，严格落实监管要求，定期开展大股东、主要股东资质情况、履行承诺事项、落实《章程》情况以及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等情况的评估工作，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开展了一次主要股东试评价工作；二是完成了《当前农小法人银行机构主要股东监管存在的问题及可行的解决路径》调研课题；三是加强新准入股东的资质和入股资金来源审查，严格落实新股东入股承诺，规范股权交易，全年共审核交易 49 笔，累计 809.46 万股，同时加强关联方名单管理，加强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查，严格落实关联方回避规定，及时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和按季分类合并披露一般关联交易。四是加强投资者服务。认真落实投资者接待工作和投资者服务，全年共接待各类投资者来访 17 人次，为投资者提供公司章程、年度报告或财务报表 7 次、出具持股转让证明 6 次，为股东上市回复询证函等服务 5 次。积极维护本行股价稳定，向法院出具投资入股条件说明文件，宣传动员本行股权司法拍卖，年内 2 次法拍均无流拍记录。五是加强信息披露管理，进一步优化《年度报告》的结构体系，增强披露内容的完整性、准确性和真实性，依规披露了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资本充足率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及时披露利润分配、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质押股权被冻结、董监高换届、变更住所等重大事项。

（四）增强董事会战略管理能力。一是高度重视战略规划，滚动制定了《2023-2025 年战略发展规划》《支持“三农”发展及今后三年涉农贷款比例规划》，加强机构规划执行情况检查并批

准年度机构规划，对 2020-2022 年战略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情况开展了评估。二是加强资本管理。董事会高度重视资本管理，组织开展了年度资本评估工作，听取了资本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和资本充足率压力测试报告，委托内审部门开展了 2017-2022 年资本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督促管理层在商业银行资本监管新规出台后抓紧研究制定适应本行可持续发展要求的资本规划。三是加强定位管理。严格引导支农支小服务的市场定位，坚定普惠原则，批准了年度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计划，审议通过了三农金融服务报告，持续关注和督导绿色金融工作，定期听取管理层报告绿色金融贯彻落实情况。

（五）充分发挥董事会决策领导作用。合理制定并向高级管理层下达年度经营考核指标，批准管理层的经营计划，并定期听取管理层报告。一是加强董事会对财务预决算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及预算方案的审查，统筹考虑各方面因素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加强对年度投资管理和固定资产购建立项的审查。二是加强董事会对深化绩效薪酬改革的领导，制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薪酬费用管理办法》；审议通过了《薪酬管理办法》《薪档管理办法》《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及《支行负责人绩效考核办法》等。三是加强董事会对全面风险管理的领导，匡定了年度呆账核销控制额度，批准了年度风险偏好陈述书和大额贷款三年管控方案，并定期听取管理层对全面风险管理、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认定、合规风险等各类风险管理状况的报告。四是加强董事会对反洗钱工作的统一领导，制定明

确了《反洗钱工作职责及工作要求》，修订完善了《反洗钱、反恐融资管理办法》《产品（业务）洗钱风险评估管理办法》等反洗钱制度，定期听取反洗钱工作报告。**五是**加强董事会对内控合规管理的领导，修订完善了《高级管理层履职问责办法》，审议通过了年度内控评价报告，持续开展内控合规专项审计，定期听取合规管理工作报告。**六是**加强董事会对审计工作的领导，审核批准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审议通过了年度审计工作报告和审计工作计划，对总审计师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考核评价。发挥专项审计和审计评价作用，实施并听取了有关理财业务、典型问题纠错、关联交易管理、反洗钱反电信网络诈骗工作等专项审计报告，实施并听取了全面风险管理、操作风险管理、市场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绩效考核与薪酬管理、绿色金融政策执行情况、重要信息系统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审计评价报告。**七是**加强对信息科技的领导。督导推进数字化改革工作，支持信息科技有效投入，高度重视信息科技安全、网络安全、科技项目外包风险等，并定期听取有关报告。**八是**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发挥董事会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的领导，持续推进消保“磨盘工作法”在全行的深化运用，定期听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

三、评价结果

根据董事会 2023 年度在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理念、内部控制等方面的决策、部署和建设推进情况，结合董事会成员自评、互评结果，监事会对董事会 2023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为称职。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 管理层履职评价报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及《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海盐农商银行监事会对本行高级管理层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价。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价内容

对高级管理层履职评价内容主要包括：遵规守法情况、履职情况、工作成效和经营业绩。

二、履职情况总体评价

（一）聚焦主业，齐头并进，业务经营质量稳中有进。到 2023 年 12 月末，本行各项存款余额 334.56 亿元，较年初增加 45.31 亿元，增速 15.66%。各项贷款余额 270.71 亿元，较年初增加 27.22 亿元，增速 11.18%。国际业务结算量 2.06 亿美元，国际结算量、有效户、市场占有率增幅均居于嘉兴农商银行首位，且在 2023 年度省行国际业务专项提升活动中排名 D 类行社前列。营业收入 16.64 亿元，实现净利润 3.11 亿元，成本收入比 34.21%，较年初上升 1.06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余额 2.39 亿元，不良贷款率 0.88%，控制在 1.15% 以内。全年安全经营无事故，无重大违法违规案件。

（二）筑牢根基，迸发活力，普惠银行建设量质双升。一是做优做实共同富裕。完善创业共富金融帮扶机制，全年信贷支持共富工坊 24 个，贷款金额 1668.81 万元。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

入，创新推广拥军贷、新市民贷等产品。首创政银共建“盐邑·共富空间”，以多元合作、组团服务助力本地经济社会发展。二是**做大做强主营业务**。开展客户分层维护，创新开发四款线上存款产品，推进对公对私存款齐头并进。助力科创金融改革，到12月末，科创金融贷款余额51.86亿元，与县财政局、省融担合作推出“科担贷”产品。三是**做深做细零售业务**。丰富零售产品拓客群，推出“市民贷”“白领贷”等线上个贷产品，全年发行理财产品195期，募集资金9.0亿元。发力消费金融拓流量，全年信用卡净增13355张，增幅35.36%，信用卡客户覆盖率12.78%。提升财富管理促增值，全行自管理财规模达5.09亿元。

（二）优化结构，开源增收，品质银行建设提质增效

一是**落实资产负债精细化管理**。积极开展省级资金平台业务，参与债券承销投资金额8.5亿元，参与平台投资14.85亿元。推动“配置+交易”循环相促，增厚投资收益，全年累计实现买卖交易281.84亿元、实现损益2322.16万元，债券借贷交易1.05亿元、收入31.29万元。发行二级资本债券5亿元，开展票据转贴现119.87亿元，发行非银同业存单23.7亿元，通过城投债“投存联动”引存1.3亿元。二是**抓好财务精细化管理**。制定完善资产负债管理工作机制和管理规划，合理匡算资产负债规模及结构。构建利润中心核算考核体系，实现2023年模拟利润考核占比同比提升15个百分点。整合统筹监管指标，实施精细化MPA管理，平衡好效益性、安全性、流动性的关系。三是**提升运营保障能力**。认真落实除险保安护航亚运工作，持续开展电信网络诈骗和跨境赌博“资金链”治理工作，全年堵截电信诈骗17起，挽回经济损

失 152.7 万元，拦截可疑开户 4 起。持续推进网点转型，积极构建“大运营”模式，成立运营中心、放款中心。四是有效提升科技支撑作用，完成总行数据中心和云数仓建设，全年实现客户信息合格率提升 5.68 个百分点。

（三）严守底线，规范管理，合规银行建设纵深推进。一是**抓实抓牢全面风险防控**。运用数字化风控工具，对房地产、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等开展前瞻性分析和风险动态监测。开展全员外拓实战特训营暨清非清核专项行动，全年处置不良贷款 2.98 亿元。建立不良贷款监测、分析、督办机制，重点督办处置进度缓慢、快速出险频发的支行，提升处置清收效率。坚持学习警示和问责整改两手抓，全年开展问责三次，处罚 293 人次，违规计分 2260 分，扣减薪酬 64.75 万元。二是**增强内部监督管理效能**。强化审计工作质效，全年共完成各类审计报告 34 个，共发现各类违规问题 104 个，涉及违规金额 4.08 亿元。做实纪检监督，落实“四廉”管理机制，增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实效，构建“三全三化”大监督体系，强化分层分类警示教育，多维度加强廉洁文化建设，开展“青廉蹲苗”工程，不断厚植清廉金融文化土壤。

（四）根植理念，强化学习，标杆银行建设稳进提质。一是**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增强意识形态建设**。党委班子落实头雁引领责任，组织开展自学、研学、联学，推动主题教育往心走。根据省行巡察反馈情况，对全行规章制度建设进行统一监督管理，对反馈问题进行重点完善。二是**加强人员队伍培养，涵养优质人文底蕴**。优化完善薪酬管理操作体系，深入推进“定岗、定责、定编”管理和薪酬绩效指标体系建设。推进人才储备建设，加大内

训师培养，开展客户经理培养体系搭建项目，做好总行部室“双聘”。实施客户经理市场化考核激励机制，全年共退出客户经理5名；落实中层干部能上能下机制常态化，全年提拔任用中层干部1名，退出2名。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推动“磨盘工作法”效能提升，形成消保工作归口管理机制，全年信访投诉处置率、满意率均100%。

三、评价结果

本行高级管理层能遵循本行章程，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持续改善经营管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重点环节质效，结合省行系统2023年度分层分类经营管理考核及嘉兴农商银行系统各条线考核排名、全省农商银行系统行社领导班子评价结果，监事会对本行高级管理层2023年度履职评价结果为：称职。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自我评价报告

海盐农商银行监事会对 2023 年度尽职履责情况开展了自我评价。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本行第二届监事会到届，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换届产生第三届监事会，本次评价对第二、三届监事会在 2023 年度的工作进行尽职履责情况评价。

（一）监事会运行情况。2023 年，因第二届监事会任期满届，根据我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本行第三届监事会，本届监事会产生 9 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 3 位、外部监事 3 位、股权监事 3 位。第三届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均由外部监事担任。

2023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和 1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高级管理层 2023 年度业务经营计划》、《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2025 年战略发展规划》、《薪酬管理办法（试行）》等 38 决议。听取审阅本行在经营情况、外部审计报告、监管通报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等 100 项工作汇报，向股东大会报告议案 6 项。全体监事会成员能认真履职，依规监督，始终维护本行利益和股东权益，监事会会议出席率为 93.3%。

（二）监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行情况。监督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3次。审议通过了《员工行为管理情况的监督评估报告》、《高级管理层落实完成董事会2023年年度目标监督评价报告》、《2023年薪酬绩效体系实施情况监督评价报告》、《新增个人不良贷款情况监督评价报告》、《反洗钱工作开展情况监督评价报告》等38项议案。

二、履职情况评价

2023年，本行监事会聚焦监督第一职责，把贯彻落实国家经济金融决策部署和监管政策作为重要监督方向，紧扣全行转型发展中心工作，强化党纪监联动和资源整合，着力提高监督效能，为助推本行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一）加强党建融入公司治理，深化巡察整改监督

监事会强化与行党委、纪委的联动，将加强党的领导与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突出党的建设与风险监督相融合，推进本行在作风建设、合规内控、治理水平方面不断进步。监事会联合纪委将监督工作与落实重大决策部署紧密结合，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落实“五张责任清单”监督，重点监督“一把手”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三重一大”制度执行、末位表态、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严格干部选拔任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情况，梳理存在的问题8个，提出三方面整改意见。加强对巡察整改全过程、全方位跟踪督办，监督实施“台账式管理”和“销号制落实”制度，督促责任单位举一反三、自查自纠、完善制度。目前，47个巡察反馈问题已完成整改。

（二）强化资源整合和监督协同，持续提升监督质效

主动探索完善监督工作模式，建设覆盖“全人员、全领域、

全过程”，突出“责任化、协同化、数智化”的监督体系，推动联动监督发挥更大效应。定期召开监督会商联席会议，组织各条线对各类排查中的风险隐患和问题线索进行联合会诊、综合研判。聚集信用风险防控、洗钱风险管理、风险排查和员工行为管理、目标经营成果、薪酬激励机制等向经营层下发《监督建见书》5份。开展开门红劳动竞赛督导，通过督导排名、通报、约谈等方式，督促干部攻坚克难、真抓实干，助推基层作风效能提升。开展“普惠走访”重点工作落实情况专项监督，开展现场飞行检查4次，检查支行覆盖率100%，对存在的问题进行通报，进一步推进走访扎实开展。

三、评价结果

监事会2023年度履职评价自评结果为：称职。

附件 4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董事履职评价报告

现将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各位董事尽职履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 9 月 28 日，本行董事会进行换届，产生新的第三届董事会。响应监管倡议，率先在董事会设立工会提名的职工代表席位，为职工参与公司治理，维护广大职工权益创造了有利条件，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外部监事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完成监管整改“硬”要求；同时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形成党委会和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等“三会一层”公司治理架构，厘清各治理主体的权责。

2023 年，各位董事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行章程要求，从维护本行股东、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出发，诚实勤勉，认真履职。如实报告本人相关信息及关联关系情况，严格执行本行回避制度和保密规定。未发现泄露本行秘密、利用职务便利为本人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次履职评价仅对本年度履职超过 6 个月的董事进行评价，其中本年度履职 12 个月的董事有：郑忠月、徐海卫、戴纪中、汪建林、曹坚强、宋云海、沈金华；本年度履职 9 个月的董事有：汤民轶、吴燕萍、陈建明、朱金华、朱永根、沈军。

2023 年，本行共召开定期董事会会议 6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

27次，各位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的平均出席率为100%。

二、具体情况

1. 郑忠月，本行董事长，出席6次董事会议，出席率100%，评价为称职。

2. 徐海卫，执行董事，本行行长，出席6次董事会议，出席率100%，评价为称职。

3. 戴纪中，执行董事，本行副行长，出席6次董事会议，出席率100%，评价为称职。

4. 汤民轶，执行董事，本行副行长，出席4次董事会议，出席率100%，评价为称职。

5. 沈军，独立董事，嘉兴海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素养。2023年在本行工作时间26个工作日，出席4次董事会议，出席率100%，评价为称职。

6. 朱永根，独立董事，海盐县商贸学校副校长，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管理经验。2023年在本行工作时间28个工作日，出席4次董事会议，出席率100%，评价为称职。

7. 汪建林，股权董事，海盐宏凌制衣有限公司董事长，具有丰富企业管理经验和良好的职业道德，企业运营状良好。2023年在本行工作时间12个工作日，出席6次董事会议，出席率100%，评价为称职。

8. 曹坚强，股权董事，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具有丰富企业管理经验和良好的职业道德，企业运营状良好。2023年在本行工作时间15个工作日，出席6次董事会议，出席

率 100%，评价为称职。

9. 宋云海，股权董事，浙江华利锦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具有丰富企业管理经验和良好的职业道德，企业运营状良好。2023 年在本行工作时间 17 个工作日，出席 6 次董事会议，出席率 100%，评价为称职。

10. 沈金华，股权董事，嘉兴市金利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具有丰富企业管理经验和良好的职业道德，企业运营状良好。2023 年在本行工作时间 16 个工作日，出席 6 次董事会议，出席率 100%，评价为称职。

11. 吴燕萍，股权董事，于城镇鸳鸯村党支部书记、鸳鸯股份经济合作社社长，具有丰富的普惠金融助力农民共富经验和良好的职业道德。2023 年在本行工作时间 12 个工作日，出席 4 次董事会议，出席率 100%，评价为称职。

12. 陈建明，股权董事，秦山街道许油车村党委书记、许油车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社长，具有丰富的普惠金融助力农民共富经验和良好的职业道德。2023 年在本行工作时间 12 个工作日，出席 4 次董事会议，出席率 100%，评价为称职。

13. 朱金华，股权董事，海盐金鼎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具有丰富企业管理经验和良好的职业道德，企业运营状良好。2023 年在本行工作时间 15 个工作日，出席 4 次董事会议，出席率 100%，评价为称职。

三、存在不足

一是董事对监管新政策新要求的熟悉、掌握程度还存在不足，进而影响了议事质量和决策水平，需进一步加强自身学习，提升

发表专业性建议的能力。二是董事会承担着“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职责，目前董事会更多地围绕“防风险”发挥作用，“定战略”功能发挥有限。

四、对今后工作的建议

（一）注重提高战略决策水平。组织开展公司治理能力的学习培训，提升董事战略水平，更好发挥“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职责，引领企业朝着科学的战略方向发展。

（二）完善董事会决策事前沟通机制。在沟通会和专业委员会讨论中，董事彼此加强倾听与分析，进行更多的咨询和更充分的论证，避免决策失误、降低决策风险，提升决策科学化水平。

（三）处理好防风险与促发展的辩证关系。董事会要把价值创造贯穿于企业经营管理决策全过程，提振发展信心，跳出风险看风险，坚持防风险稳增长和促发展防风险两相结合，着力促进形成良性互动格局，实现防风险基础上的促发展。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 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

现将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评价

海盐农商银行高级管理层拥有明确的战略目标和中长期规划，始终保持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的精气神，责任明确、团结一致、奋发进取。年内，存贷款规模率先全县银行业突破 600 亿元，保持了自 2021 年以来平均每年新增 100 亿的频率，存贷总量、市场份额、小微企业贷款总量均居全县银行业首位，支农支小亮点工作获县委书记王碎社等领导的批示肯定。

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

（一）行长徐海卫履职评价

2023 年，积极开展“助力共富年”活动，努力攻坚克难、奋勇争先，以良好的姿态和坚定的决心抓好各项工作，为高质量发展打好坚实基础。

1. 坚持党建引领，夯实思想基础。一是聚焦党建明职责，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年度目标考核责任制和党委班子一岗双责要求，充分发挥集体决策作用。二是勤学善思抓学习，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五次党代会精神。三是重视实践勤调研，结合主题教育学习，深入基层开展调研，形成调研课题报告，以问题为导向，提炼出有针对性、可操作、易推广的对策建议

2. 坚持职责使命，凝聚干事合力。一是坚持“强”的担当，走好走优共同富裕之路。打造“盐邑·共富空间”，创新推出党群创业一体化扶助贷款、拥军贷、新市民贷等产品；信贷支持共富工坊24个、贷款金额1668.81万元；试点推广全省高等教育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贷款发放量居全省试点银行首位。二是激活“新”的动能，走宽走顺科创金融之路。迭代推出“知产贷”，出台科创金融标准化服务体系、“数智赋能”标准化走访机制；发布“科担贷”，有效扩大科创金融覆盖面。三是把握“高”的要求，走深走实乡村振兴之路。试点支持“共富大棚”数字化农业项目，围绕稻虾养殖、生猪养殖、粮食生产和葡萄种植等重点农业产业打出服务组合拳，助力农创客走上致富路。

3. 坚持普惠引领，有效服务实体。一是有效提升信贷服务精准度。创新推出“共富贷”系列纯信用贷款，推动国际业务稳步发展。二是大力开展金融服务创新。推出“双助双增”服务实体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和稳岗促产“十二条暖心举措”，实施“优环境、降成本”“惠民企 促消费”专项优惠。三是切实加大政银合作实效。联合市场监管局、人行创新推出“知产贷”，联合税务局推出“科创绿税贷”；创新推出“智企助跑”服务行动，开展个体工商户“大走访大调研”和“走访促共富”活动。

4. 坚持问题导向，抓实风险防控。一是摸清风险底数。建立风险动态监测机制，定期开展潜在风险专项排查和资产质量真实性排查。二是守好风险底线。扎实把好新产品准入关，开展全员外拓实战特训营暨清非清核专项行动，至12月末共处置不良贷款2.98亿元。三是抓好不良管控，建立不良贷款监测、分析、督

办机制。四是提升合规质效。全面落实内控有效性自查，从严落实整改。加强政策学习和合规警示教育，落实员工行为风险排查，从严做好违规问责和整改，全年共开展问责三次，处罚人员 293 人次，违规计分 2260 分，扣减薪酬 64.75 万元。

5. 强化队伍建设，努力释放团队活力。一是完善薪酬体系架构，加快行员等级制落地。二是提升团队精神风貌，成立共青团海盐农商银行委员会。三是加强人才培养，加大内训师培养力度，开展客户经理培养体系搭建项目，做好总行部室“双聘”。四是严格落实干部能上能下，组织开展全行干部履职情况评价，退出中层副职干部 2 名。

（二）副行长戴纪中履职评价

2023 年度，紧紧围绕全年工作重点，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工作要求，强化责任担当，扎实推进普惠金融、科技赋能和降本增效。

1. 党建引领，激活共同富裕红色引擎。一是精心打造政银共建共富平台“盐邑·共富空间”。吸引超十个政府部门入驻，引入县税务局“啄木鸟”金税服务驿站。二是着力构建“多位一体”的新型政银合作联盟。先后与县委局办部门单位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共推小微金融工程三年行动计划、“小微你好”行动、“千团万企”拓市场行动。三是创新推出“智企助跑”服务行动。搭建“农商智企云服务平台”，助力工业申请网格化管理和服务申请内企业高质量发展。四是举办“智悦红盟·助企惠商”之“走进外贸企业”宣讲会。

2. 笃行实干，塑造服务实体持续动能。一是深化推进“筑巢

育鹰”专项行动，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壮大。运用“小巨人贷”“工匠贷”等特色产品，成功孵化119家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二是推出“双助双增”“助共富、惠万企”“两促一提”等专项行动方案。三是深化推进“金融滴灌”工程，助力小微企业健康发展。四是加强特色产品创新，打造高辨识度的服务亮点。创新开发“极速贴现”业务功能，推出“知产贷”、“科创绿税贷”，大力布局供应链金融，赋能产业链蝶变升级。五是构建多元融合服务外贸企业联盟机制，推动国际业务逆势突围。六是不断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设立科创金融事业部，试点设立放款中心，开发对公利率定价系统。

3. 护航添翼，强化主营业务科技支撑。一是突出数字赋能，深耕业务底层逻辑，搭建自动智能的运营场景。二是突出安全保障，完善基础设施建设，筑造坚实可靠的网络壁垒。三是延伸科技触角，突出筹划管理职能，打造亮点纷呈的金融科技。

4. 降本增效，筑牢稳健经营发展根基。一是夯基固本，顺利发行二级资本债券补充资本。2023年6月成功发行二级资本债5亿元，发行利率5%，为全行持续、健康发展奠定战略基石。二是多维联动，全面提升资金业务综合效益。加大国债、地方政府债、优质城投债等资产配置规模，开展债券交易、债券借贷等业务，持续增厚投资收益。三是服务大局，深化统筹功能助力稳健经营。积极开展票据转贴现，发行非银同业存单，开展城投债“投存联动”，降低负债综合成本。

（三）副行长汤民轶履职评价

2023年以来，认真分析分管条线存在的短板和痛点，通过制

度、模式、体系创新，进一步优化配置提升效能，进一步向管理要效益。

1. 办好一件大事，海融大厦顺利投入使用。全力以赴推进海融大厦基建装修、物业服务、搬迁入住、启用仪式高质量按时完成。搬迁活动结合海盐县科创金融改革共创行动十大举措发布，联合嘉兴市新闻传媒中心开展全方位宣传，进一步擦亮海盐农商银行“金招牌”。新大楼内建成“盐邑·共富空间”和海盐农商银行行史馆，进一步提升企业文化内涵。

2. 推进三大改革，进一步提升行政管理质效。以规范化思维推进采购管理模式改革。修订集中采购管理办法，建立相关线上审批流程和审批制度，对各部室、各支行采购过程中的不规范行为进行通报和整改，提升本行采购资金使用成效。以效率化思维推进督查督办改革。制定印发《海盐农商银行督查督办管理办法》，通过线上留痕、限期提醒和定期通报的方式，加强各部室、各支行战术执行力，解决日常管理中落实不到位、反馈不及时等问题。

3. 做优工作，提升内部管理水平。推进资产负债管理精细化，三次召开资负委会议及相关例会，全面剖析全行资产负债及全面预算管理现状及未来预期，为业务决策提供依据。开发资产负债管理工具。实现资本充足率、广义信贷规模的预测功能，完成资本充足率、MPA 资本充足率等重要考核指标测算。推进管理会计应用纵深化，多维度盈利考核，精准衡量每个机构、业务条线以及员工为本行创造的价值。对财务指标进行纵深应用，引导业务部门从重产品营销，向重客户价值管理转变。提炼财务精细化管理分析与应用案例—《存款主动管理探索与实践》案例获得 2023

年嘉兴管理部举办的“财务精细化管理分析与应用报告大赛”一等奖。

4. 深化试点，激发网点新活力。探索并实践了三个网点作为深化转型试点网点，打造成综合型、四类库型、单柜型等三类运营转型的典型模版。加强运营转型数据分析，调整窗口设置，提升窗口服务能力。全行实行单柜运营模式提升至 15 个，占比 46.88%。构建“大运营”模式，充分发挥中台支撑力。成立运营中心、放款中心，实现集中授权、集中复核、集中开户网点全覆盖，集中放款试点运行。

（四）副行长戴美卯履职评价

2023 年，积极开展“助力共富年”活动，认真落实党委部署要求，不忘初心、砥砺前行，高质量扎实推进各项工作。

1. 本色当行，推进普惠金融做深做实。一是体系赋能，完善创业共富金融帮扶机制。持续推广党群创业一体化扶助贷款、拥军贷、创业担保贷款等产品；开展个体工商户“大走访大调研”活动和“走访促共富”活动，全力帮扶特殊群体纾困解难。二是用好各类优惠活动，加码信贷支持。推出“稳经济 促消费”“惠民企 提信心”等专项优惠活动，持续降低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的融资成本。三是提低扩中，积极推进助学贷款扩面试点工作。到 12 月末，共发放助学贷款 360 户、余额 437.38 万元、增幅为 857.02%，增幅居试点行首位。四是多措并举，推动信用卡业务发展提质增效。个人用信客户覆盖率 46.3%，居同类行社第二名。五是夯实基础，做优零售金融服务基础。聚焦个贷短板，强化考核激励，深挖社保客群、个贷客群，稳进提质。

2. 优化结构，推进资产负债精细化管理。一是调整底层配置结构助力资产提优。加大国债、地方政府债、优质城投债等资产配置规模，促进债券投资多元化。二是增强资金业务操盘助力收益增厚。推动“配置+交易”循环相促 12 月末累计实现买卖交易 281.84 亿元，实现债券投资买卖损益 2322.16 万元。三是深化统筹调配功能助力稳健经营。积极开展票据转贴现，开展城投债“投存联动”；积极开发资产负债管理工具，有效提升全行资产负债精细化管理水平。

3. 网点转型，积极构建“大运营”模式。一是深化试点，激发网点新活力。探索并实践综合型、单柜型、四类库型多样的运营模式。二是机具赋能，有效提升厅堂服务承载力。加快智能柜员机扩面改造，对厅堂布局进行动路布局改造。三是构建“大运营”模式，充分发挥中台支撑力。成立运营中心、放款中心，提升事中风险控制力。

4. 深入细致，做好新大楼后勤管理工作。一是全力推进海融大厦投入使用。二是打造多元一体的共富空间。三是推进食堂管理机制改革。四是规范推进采购管理模式改革。建立相关线上审批流程和审批制度，提升我行采购资金使用成效。五是推进督查督办改革。制定印发《海盐农商银行督查督办管理办法》，进一步强化上级领导指示批示精神、行党委决策等的传达和落实工作。

5. 全面审慎，做好财务精细化管理。深化财务精细化管理分析与应用，合理匡算资产负债规模及结构。通过多维度盈利考核，精准衡量每个机构、业务条线以及客户经理为全行创造的价值。实施精细化 MPA 管理，加强对监管指标整合和统筹，做好资本充

足率和宏观资本充足率的规划。加快推进财务管理数智化，试行移动财务管理应用。

（五）董事会秘书梁敏超履职评价

2023年，认真履行董秘职责，稳健运作董事会与股东大会，抓实公司治理工作，夯实股东股权管理，取得了积极的工作成效。

1. 持续完善公司治理重要制度。一是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二是完善授权体系，提升授权管理水平，制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三是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与选任程序实施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及战略发展、风险管理、审计等三个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修订《高级管理层履职问责办法》。

2. 强化公司治理有效性管理。一是及时向全体董事组织传达和学习监管机构的年度监管意见和《风险管理及内控有效性现场检查的意见》，督促制定监管意见、现场检查意见的整改措施。认真开展年度公司治理监管评估工作，逐项推进整改。二是按期完成董监高换届工作。三是加强董事履职管理。引导董事规范遵守履职要求，保持独立客观立场参与审议和正确行使表决权，全年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6次董事会会议，所有董事未投反对票，出勤率均为100%。为每位董事分别建立履职档案，组织董监事反洗钱培训。四是加强专门委员会建设。全年组织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27次。五是制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薪酬费用管理办法》。

3. 加强股东股权管理和投资者服务。一是加强对股东股权的管理，修订完善《股权管理办法》，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开展了一次

主要股东试评价工作；二是高质量完成《当前农小法人银行机构主要股东监管存在的问题及可行的解决路径》调研课题，得到监管机构领导的肯定；三是加强新准入股东的资质和入股资金来源审查，加强关联方名单管理。四是认真落实投资者接待工作和投资者服务。五是加强信息披露管理，进一步优化《年度报告》的结构体系，增强披露内容的完整性、准确性和真实性。

（六）审计部总经理王敏伟履职评价

2023年，围绕全行发展规划和工作重点，勤勉履职，认真谋划并落实年度审计计划，持续完善工作机制，提升工作质量，强化审计整改，加大成果运用，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

1. 聚焦审计核心，提升监督效能。紧密围绕全行的发展规划和工作重点，制定了详细的审计工作计划，并严格按照计划组织实施各类审计项目，以严谨、公正、高效的工作态度，组织实施了各类审计项目，确保了审计范围有广度、审计结论有力度、审计建议有深度。全年共完成了22个审计项目，包括8个专项审计项目、1个审计调查项目、3个支行内控评价审计项目、8个非现场审计项目和2个后续审计项目。

2. 深化审计整改，确保整改到位。通过建立审计整改流程、压实整改责任、落实整改销号制度等措施，确保了审计整改工作的到位。注重与被审计单位的沟通协作，提供了及时的监督辅导，帮助他们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和内部管理水平。

3. 推动成果运用，加强监督辅导。注重审计成果的运用和转化，通过落实审计问题通报机制、协同主管部门加大督导力度等措施，推动了审计成果在全行的广泛应用。组织梳理近年来审计

发现的经典案例并提炼分析，为新入职员工开展审计案例分析讲堂，帮助其树立起正确的合规理念；加大了问责力度，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向进行了严肃处理，有效维护了全行的各项规章制度落地实施。

4. 规范审计流程，加快审计创新。注重审计工作的规范化和创新性，及时完善了本行审计相关制度，并在 OA 系统中开发了审计取证流程，提高了审计工作的质量和效率。鼓励审计人员提升自主 SQL 数据建模分析能力，尝试在不同的审计项目中自建新的数据分析模型，有效提升了审计的准确性和全面性。

（七）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潘建明履职评价

2023 年度，不断提升资产负债管理能力，推进财务数字化转型，强化财税专业管理，推动财务工作高质量发展。报告期末，本行营业收入 16.64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01.88%，实现净利润 3.11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10.95%，成本收入比 34.21%（考核口径 32.70%），控制在年度计划之内。

1. 推进资产负债管理精细化。一是根据预算管理办法，编制经营预算、收支预算和年度综合发展计划。二是开发资产负债管理工具。实现主要业务指标的规模结构控制，助力全行资产负债精细化管理。三是根据本行年度资产负债规划及窗口传导，进行测算，三次下调存款利率，有效降低负债端成本，减缓利差下降速率。

2. 推进管理会计应用纵深化。一是开展支行贷款定价、模拟利润、人均 FTP 利润等多维度盈利考核。二是应用管会本量利工具分析，引导业务部门从重产品营销，向重客户价值管理转变。

三是开展问题剖析，形成行内敏捷性小组课题，《存款主动管理探索与实践》案例获得2023年嘉兴管理部举办的“财务精细化管理分析与应用报告大赛”一等奖。

3. 推进收支预算管理数字化。一是出台《海盐农商银行财务预算管理实施细则》充分发挥财务预算在本行财务管理工作的功能和作用。二是通过“智悦平台”财务预算平台开展全行各核算主体的2023年费用类、资产类预算。三是开展全科目损益预算精细化管理，对计划进行数字化呈现及事前控制。

4. 推进监管指标管理标准化。一是对近三年资本充足率进行规则及测算，定期重检，动态调整规划。二是MPA管理精细化，加强对监管指标整合和统筹，平衡好效益性、安全性、流动性的关系。三是监管指标数字化管理。动态监测变化，调整业务措施，确保月末、季末、年末相关指标达到预算目标。

5. 推进财务基础工作专业化。一是推进财务管理数智化。推广移动财务管理应用，进一步向线上化财务管理转型。二是加强财务管理规范化。规范财务收支管理，加强固定资产购建管理，规范财务处理和会计核算，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三是加强会计核算准则化。加强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工作，提高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质量，满足监管标准。做好存款保险相关监管指标以及保费测算统计工作。

（八）合规风险部总经理阳雄辉履职评价

2023年以来，围绕全行中心工作、监管重点工作，扎实开展各类风控活动，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注重新型风险防控，努力在守底线、控风险、保平安工作上取得新成效。

1. 深化全面风险管理。一是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健全风险治理架构，修订制度 15 个；二是优化各类风险控制指标，提升风险管理目标与业务发展实际的契合度；三是强化风险监测、预警，对触发的预警，及时督办，落实整改；四是强化员工行为风险管理，加强规矩意识培养和员工行为风险排查，有效防控操作风险；五是强化科技风险管理，健全信息科技风险监测和报告机制；六是梳理反洗钱风险管理短板，持续提升反洗钱风险管理水平；七是定期做好各类风险分析和风险排查，确保各项业务稳健发展；八是加强关联交易管理，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2. 强化信用风险管控。一是重塑授信全流程管理。加强授信管理，分级审批，限时办结，提升全流程管理水平。二是抓好存量化解增量防范。密切关注、分析不良贷款净生成率等前瞻性指标，综合运用多种途径有效化解个贷不良。三是强化不良资产入账管理。严格落实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监管规定，真实、准确反映金融资产风险状况，及时动态调整风险分类结果。四是防控重点领域信用风险。加大信用风险的监测、分析、预警力度，及时发布风险预警、采取防范措施。五是提升信贷管控化解质效。优化尽职免责和责任认定机制，优化人员培养机制，优化问责机制，加强信贷从业人员行为风险排查，对违法违规行为严肃追责问责。六是强化资金业务风险防控。做稳做优资金业务，进一步完善资金业务授信管理和限额管理；扎实开展存量资金业务的风险评估；加强资金业务期限管理。

3. 深入开展数据治理。一是完善数据治理体系，明确目标、组织架构、部门分工，有效提升治理质效；二是细化数据治理的

管理标准和规范，搭建自动化监测平台；三是优化考核，引导各责任单位主动履职，提升基础数据的完整性、正确性及有效性；四是持续做好金融统计、1104 等的自动化建设工作。

4. 提升合规管理质效。一是加强政策制度学习，提升制度落地的主动性和执行力。二是加强操作风险常态化管理，开展 2023 年度案件风险“排雷”行动；三是加强员工行为风险排查，严格落实网格化员工行为管理机制，对本行员工疑点数据进行梳理与排查。四是强化违规问责和整改，开展问责三次，共处罚人员 293 人次，经济处理 64.75 万元，违规记分 2260 分。五是抓好员工廉洁合规教育，增强员工廉洁和合规操作意识。

5. 深入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一是健全消保工作机制。建立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暨“磨盘工作法”深化年活动，完善落实领导接访和包案工作制度。二是优化消保处置流程。在 OA 系统新建消费投诉办结情况反馈流程，压实消保主体责任；三是优化投诉渠道信息公示，积极开展消保示范点建设；四是做好金融知识宣传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活动。

6. 强化洗钱风险管理。一是持续完善洗钱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建立健全反洗钱、反恐怖融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检查机制以及反洗钱绩效考核和奖惩机制；二是指导、监督、检查、考核本行反洗钱业务合规性工作，及时预警并报告及提出处理建议；三是全面落实识别、评估、监测本行的洗钱风险，及时向高级管理层报告并提出控制洗钱风险的具体措施和建议；四是牵头组织全行反洗钱业务的调研、检查、培训、宣传、反洗钱系统建设等工作。五是按照规定报告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六是优化反洗钱

联动管理，将客户信息治理、尽职调查、监测及联动分析控制等有机结合。

7. 深化绿色金融服务。一是强化顶层设计，加强战略规划。制定五年绿色金融发展规划，制定 2023 年绿色信贷发展目标，截止 12 月末末，绿色贷款余额 316243.22 万元，比年初增加 113550.17 万元，占比 11.68%。二是完善评价体系，建立绿色金融标准，积极探索绿色金融考核体系。三是发展绿色信贷，探索绿色金融债券、自然类资源抵质押等绿色金融服务模式。

8. 牵头做好风险管理及内控有效性检查整改。本次现场检查发现我行存在政策落实不全等八个方面 35 个问题，截止 12 月末已整改问题 37 个，还在整改中的问题 7 个，对已结清贷款资本金来源审核不到位等 4 个问题，提出相应措施，以防再次发生。

三、评价结果

结合省行年度分层分类、省行嘉兴管理部年度条线考核结果等，本行监事会对各位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履职评价结果均为称职。

海盐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对监事履职评价报告

现将海盐农商银行监事会对 2023 年度监事尽职履责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 9 月 28 日，本行监事会进行换届，产生新的第三届监事会，本次履职评价仅对本年度履职超过 6 个月的监事进行评价，其中本年度履职 12 个月的监事有：袁瑞良、许晓冬；本年度履职 9 个月的监事有：郑悦、曹永忠、万琴焯、许加生、陈新言、蔡少华、徐水明。

2023 年全体监事能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其受托义务，规范自身履职行为，依法合规履行职责。如实报告本人相关信息及关联关系情况，严格执行本行回避制度和保密规定。未发现泄露本行秘密、利用职务便利为本人或他人谋取不正当利益、损害本行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监事会认为，本行全体监事在 2023 年度认真勤勉地履行了本行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和专门委员会会议，对监事会决议事项能进行独立、客观发表意见，在审慎判断的基础上作出表决。了解监事的权利和义务，能够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按照监事会规定发挥监事监督职能。

二、具体情况

1. 郑悦，监事长，出席监事会会议 2 次、专业委员会 4 次，

出席率 83.3%，会上发言 1 次。能积极带头履行监督职责，及时牵头制定、修订相关制度、办法，评价为称职。

2. 许晓冬，职工监事，出席监事会会议 6 次、专业委员会 4 次，出席率 100%，会上发言 3 次，积极发挥职工监事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方面的作用，工作认真，评价为称职。

3. 曹永忠，职工监事，出席监事会会议 4 次、专业委员会 3 次，出席率 100%，会上发言 5 次，积极推动员工行为规范管理，工作负责，评价为称职。

4. 袁瑞良，股权监事，海盐钟海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总经理，企业管理经验丰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2023 年为本行从事监督工作 17 个工作日，出席监事会会议 6 次、专业委员会 4 次，出席率 100%，会上发言 2 次，评价为称职。

5. 万琴烨，股权监事，海盐县武原街道党政办公室副主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2023 年为本行从事监督工作 13 个工作日，出席监事会会议 4 次、专业委员会 3 次，出席率 100%，会上发言 2 次，评价为称职。

6. 许加生，股权监事，海盐鸳鸯丝绸印染有限公司董事长，企业管理经验丰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2023 年为本行从事监督工作 13 个工作日，出席监事会会议 4 次、专业委员会 3 次，出席率 100%，会上发言 1 次，评价为称职。

7. 陈新言，股东监事，海盐鼎盛机械有限公司总经理，企业管理经验丰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2023 年为本行从事监督工作 12 个工作日，出席监事会会议 3 次、专业委员会 3 次，出席率 85.7%，评价为称职。

8. 蔡少华，股权监事，海盐县望海街道生态办公室副主任，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2023年为本行从事监督工作13个工作日，出席监事会会议4次、专业委员会3次，出席率100%，会上发言1次，评价为称职。

9. 徐水明，股权监事，海盐华益塑料有限公司总经理，企业管理经验丰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2023年为本行从事监督工作15个工作日，出席监事会会议4次、专业委员会5次，出席率100%，会上发言1次，评价为称职。

三、存在不足

本行于9月28日完成监事会换届工作，新一届监事会包含职工监事3名，股权监事3名，外部监事3名；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监督委员会，委员会主任均由外部监事担任；本行新一届监事会只有1名职工监事和1名股权监事连任；新任监事本身的丰富管理、财务等能力还需和银行专业知识、业务实践相结合，需更客观公正发表监督意见，更好地发挥监督履职作用。

四、明年工作建议

（一）完善监事会运作机制

对照公司治理要求，合理制定并落实年度工作计划，为第三届监事会开好局起好步。持续提高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例会质效，切实发挥股东监事、外部监事的议事监督作用；积极组织监事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充分行使监事质询权利；列席重要经营层会议，常态了解本行经营管理状况。深化监事调研，聚焦本行经营和管理中的痛点和难点，及时向董事会和经营层出具意见建议。

（二）提升监事会监督效能

围绕监事会监督工作，选准切入点，联合本行审计、风险、合规、纪检等部门开展风险检查评估。有效延伸监监督深度，重点聚焦转型创新，关注机制适配和改革成效；聚焦监管意见，关注监管政策要求落实质效；聚焦资产质量，关注信用风险防控效力；聚焦流动性风险，关注资产负债管理成效；聚焦科技管理，关注科技安全和信息保护；聚焦洗钱风险管理，关注控制洗钱风险举措和成效；聚焦内控案防，关注风险排查和员工行为管理，有效揭示问题、提出建议。

（三）夯实监事会履职根基

推进监事会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对照监管要求和本行发展需要，梳理保障监事会履职的各项内部制度，开展修订或新增工作。推进监事及监办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常态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不断提升业务实操能力。推进监事履职环境持续优化。畅通股东监事、外部监事与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之间的沟通机制，以良好的履职环境，持续保证其在公司的履职时间及履职质量。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大股东及主要股东评估报告

（经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各位股东：

为持续加强股东股权管理，规范大股东行为，提升公司治理有效性，防范和控制股权风险，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8 年第 1 号）（以下简称《股权管理办法》）、《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银行保险机构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试行）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43 号）（以下简称《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关于“商业银行董事会应当至少每年对主要股东资质情况、履行承诺事项情况、落实公司章程或协议条款情况以及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情况进行评估，并及时将评估报告报送银监会或其派出机构。”“银行保险机构董事会应至少每年一次，就大股东资质情况、财务状况、所持股权情况、上一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行使股东权利情况、履行责任义务和承诺情况、落实公司章程和协议条款情况、遵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情况进行评估，并在股东（大）会上或通过书面文件进行通报，同时抄报银保监会或其派出机构”的相关要求，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对本行 2023 年度大股东和主要股东的资质情况、履行承诺事项、落实《章程》情况以及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要求等情况，以及大股东的财务状况、所持股权情况、关联交易情况、行使股东权利情况等，开展了专项评估，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组织评估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

为认真落实年度评估工作，本行董事会高度重视对大股东、主要股东资质情况、履约守诺、遵章守法等专项评估工作，建立了以董事长为组长、监事长为副组长，相关部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牵头负责评估具体工作，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总行办公室、计划财务部、公司金融部、合规风险部、审计部等按照职责分工开展评估，确保评估工作取得实效。

（二）持续加强股东沟通，及时传达监管文件要求

为确保监管文件精神和要求及时传达至相关股东，本行持续加强与大股东及主要股东的沟通交流，通过电话、拜访等多种方式加强沟通，向大股东及主要股东及时传达《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股权管理办法》等监管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的要求。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将汇编成的《商业银行股东权利义务手册（2022年版）》及《股东承诺管理办法》等上挂门户网站，供大股东及主要股东下载浏览，要求各大股东及主要股东在实施股权行为时遵照执行。

（三）严格落实穿透原则，细致推进股东信息核查

2023年，根据《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股权管理办法》以及配套文件的要求，按照“分类管理、资质优良、关系清晰、权责明确、公开透明”的原则，本行及时启动对大股东及主要股东的穿透工作。加强股东信息核查，绘制股权关系图谱，掌握相关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

等信息。排查隐藏实际控制人、隐瞒关联关系、股权代持、私下协议等违法违规行为，确保股权关系真实、透明。同时，本行结合实际持续完善关联方管理，进一步提升关联方名单管理质效，进一步完善关联方认定管理与操作，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查漏补缺，将应认定未认定的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纳入本行关联方统一管理；另外，本行持续强化申报责任人“主动申报”意识，主动加强关联方完整性管理，持续完善关联方名单的完整性以及准确性。本行全面优化关联方信息报送流程，进一步加强报送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

（四）搭建股权监测机制，不断完善股东股权管理体系

本行根据自身情况及监管要求，一是建立股权管理系统，对主要股东持股数量、股权结构等相关数据进行跟踪及分析；二是建立每季股权分析、每月股东变化跟踪机制，并据此进行分析比对，重点监测持股1%以上股东及派出董监事股东的股权变化，持股1%以上股东及派出董监事的股东股权质押等情况；三是建立与大股东、主要股东的常态化互动机制，及时了解大股东和主要股东未来动向。本行通过上述措施，确保在触发监管要求时，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备，维护本行股权结构稳定。

（五）强化股权质押管理，限制质押率超标股东的权利

本行始终高度重视股东股权质押管理工作，及时通过商业银行股权监管信息系统，向监管部门报送本行的股东股权基本信息及股权质押情况。同时，本行还充分利用每一次董事会、股东拜访的机会，加强对监管文件的宣传和培训，要求股东稳健发展，保持合理的质押比例。对于质押本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

股权 50% 的股东，限制其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的表决权。

（六）规范组织大股东、主要股东自查工作，及时签署股东承诺事项

根据《股权管理办法》《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办公室关于转发进一步加强银行保险机构股东承诺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浙银保监办发〔2021〕100号）等相关监管要求，本行及时组织大股东和主要股东签署承诺事宜，截至 2023 年末，大股东和主要股东均签署了《商业银行主要股东承诺》并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进一步完善公司章程及内部股权管理制度，规范大股东和主要股东承诺及履行行为，落实大股东、主要股东的责任与义务，在公司章程中规定对违反承诺的主要股东采取相应的限制措施；制定了《股东承诺管理办法》，加强主要股东承诺档案管理等工作。

二、主要股东（含大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本总额为 535,755,522 股，其中：法人股 253,416,505 股，占总股本的 47.30%；自然人股 282,339,017 股，占总股本的 52.70%。自然人股东中，社会自然人 189,184,997 股，占总股本的 35.31%，员工自然人 93,154,020 股，占总股本的 17.39%。股东总数为 2229 户，比年初减少 12 户。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存在持有本行 10% 以上股权的股东，不存在提名两名以上董事的股东，不存在对本行经营管理有控制性影响的股东。

（一）持股比例 5% 以上主要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股比例 5% 以上的主要股东共 3 家，分别是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海盐宏凌制衣有限公司和浙江

欣兴工具有限公司。

1. **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26,834,268 股，持股比例约 5.01%。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24788813196N。首次注册时间：2006 年 5 月 11 日。公司注册地：海盐县于城镇三联村。法定代表人：曹坚强。实际控制人：黄剑锋。注册资本：4200 万元人民币。该股东经营范围：谷物、豆类、薯类、油料、蔬菜、园艺及其他作物、水果（不含苗木）种植；内陆水产养殖；农业新产品开发；农业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农业投资；初级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及其销售；生产：豆制品（非发酵性豆制品）；粮食收购。

截至报告期末，该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剑锋，持有本公司股份 140,106 股；关联方海盐杭州湾国际酒店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1,023,079 股；关联方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295,885 股；关联方周剑利，持有本公司股份 16,361 股；关联方曹思宁，持有本公司股份 226,671 股；关联方姜文忠，持有本公司股份 272,327 股。控股股东、关联方、实际控制人或最终受益人合计持股比例为 5.38%，为持股比例不低于 5%且实际持有本行股权最多的股东，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大股东行为监管办法（试行）》的规定，应被认定为本行唯一的大股东进行管理。该股东在本行有股权董事曹坚强。

2. **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26,834,268 股，持股比例 5.01%。企业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2470442467XK。首次注册时间：1997

年 4 月 21 日。公司注册地：海盐县澉浦镇六里集镇堰山路 699 号。法定代表人：朱冬伟。控股股东：浙江欣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冬伟。注册资本：7500 万元人民币。该股东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工具制造；五金产品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修理；金属制品修理；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淬火加工；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该股东系浙江欣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成员，该集团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7 月 29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朱冬伟，实际控制人：朱冬伟。集团成员：浙江欣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海盐欣兴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欣亿特（嘉兴）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实际控制人或最终受益人合计持股比例约为 5.01%。该股东未在本行派驻股权董事。

3. 海盐宏凌制衣有限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26,834,268 股，持股比例约 5.01%。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245957907765。首次注册时间：2012 年 5 月 16 日。公司注册地：海盐县西塘桥街道海塘村。法定代表人：汪建林。实际控制人：汪建林。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该股东经营范围：纺织服装、皮革服装、针织品、纺织制成品、编织品及其制品、涤纶线制造、加工、批发、零售。控股股东、关联方、实际控制人或最终受益人合计持股比例约为 5.01%。该股东在本行有股权董事汪建林。

序号	持股 5%以上股东集团内全部关联人名称	持股 5%以上股东集团内全部关联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	该股东集团持有本行股份 (万股)	该股东集团持有本行股份占比 (%)
1	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1330424788813196N	2683.4	5.38
	黄剑锋	330424197****01613	14.0	
	海盐杭州湾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913304246866629210	102.3	
	浙江海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1330424721047810B	29.6	
	周剑利	330424197****01620	1.6	
	曹思宁	330424199****8006X	22.7	
	姜文忠	330424196****01815	27.2	
2	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913304247044246XK	2683.4	5.01
3	海盐宏凌制衣有限公司	913304245957907765	2683.4	5.01

(二) 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主要股东除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海盐宏凌制衣有限公司、浙江欣兴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外，其它主要股东为：法人股东浙江华利锦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金利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海盐西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海盐钟海电线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海盐金鼎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黄剑锋（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宋云海（股权董事）、张丽琴（股权董事，截至报告期末任职资格待核准）、朱金华（股权监事）、陈建明（股权监事）、郑忠月（执行董事）、徐海卫（执行董事）、戴纪中（执行董事）、汤民轶（职工监事）、许晓冬（职工监事）、梁敏超（董事会秘书）、潘建明（财会部门负责人）、阳雄辉（合规部门负责人）。

序号	股东名称	法人代表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派驻董监事类别及姓名
1	浙江华利锦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宋云海	2004.4.9	一般项目：棉纱、混纺纱纺织生产、加工、零售；纺织品、针织品制造、	1080	股权董事 宋云海

				加工、零售；纺织原料批发、零售；电子产品制造、加工、零售；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嘉兴市金利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沈金华	2000.1.17	受话器、扬声器、音箱、功放、电线电缆、通信设备、电子配件、调音台、分频器、DSP数字效果处理器、EQ均衡器、信号分配器、声控灯及音箱配件制造、加工；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1598	股权董事 沈金华
3	海盐西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张丽琴	2011.9.7	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纸箱、纸制品、五金配件、塑料制品（不含废旧塑料）、家用电力器具、针织品、编织品及其制品制造、加工；针织品、纺织品及原料（不含蚕茧、棉花）批发、零售；电脑图文设计；电脑绣花加工；普通货运。	1250	股权董事 张丽琴
4	海盐金鼎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朱金华	2002.4.1	钢管、液压设备、五金工具、紧固件、机械零部件制造、加工。	1000	股权监事 朱金华
5	海盐钟海电线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袁瑞良	2000.1.27	电线电缆、同轴电缆、接插件、塑料制品（不含废旧塑料）制造、加工，电线电缆零售、批发，铜材拉丝加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政审批凭有效审批件经营）；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580	股权监事 袁瑞良

三、大股东、主要股东资质情况

本行董事会收集了大股东和各主要股东(法人股东)的章程、营业执照和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并委托各支行对主要股东的具体经营情况开展了调查，同时结合企查查等工具对主要股东进行全方位“体检”，同时要求大股东、主要股东如实报告自身经营状况、财务信息、股权结构；入股资金来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及其变动情况；参股、控股商业银行情况；资本补充能力和《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

规定需报告事项。经调查，大股东和各主要股东入股资金来源合法，2023年度经营状况正常，不存在发行、管理或通过其他手段控制的金融产品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被列为相关部门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不存在逃废银行债务的情况，不存在涉黑涉恶情况，社会声誉、诚信记录、纳税记录和财务状况均良好；现金流充足，具备持续补充本行资本能力。

其中大股东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在2016年作为本行发起人入股本行时已按要求向监管部门履行了相关审批手续并书面承诺以自有合法资金入股，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或列入股东黑名单的情形，符合监管对于股东资质的要求。

董事会委托人力资源部向公检法等单位征询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遵纪守法情况，经查，全体董、监事能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存在重大违法情况。

大股东、主要股东均持续符合入股资质要求。

四、大股东、主要股东履行承诺事项、遵守章程和监管规定情况

经调查，大股东和主要股东均能遵守法律、法规和本行《公司章程》，保守本行商业秘密，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行使股东权利，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司章程、股权管理办法的行为；积极配合监管部门日常监管工作和本行公司治理评估以及各类调研工作的开展，及时反馈相关信息和材料，并针对存在的不足，切实进整改；截至目前，不存在被纳入重大违法违规股东建议公开名单或股权管理不良记录的情况。2023年度大股东和主要股东均能服从和履行股东大会决议，不存在法定代表人或最高负责人、

企业名称、注册地址、业务范围等重大事项变更，以及企业解散、被撤销或与其他企业合并、被其他企业兼并的情况；大股东、主要股东能及时、真实、完整地向本行董事会报告与本行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大股东、主要股东均无将其持有的本行股份进行质押的情形；大股东和部分主要股东在本行有授信余额，但授信均无逾期情况，用信状况良好；大股东、主要股东均能支持本行采取的有利于控制资产风险及其他经营风险的相关措施，维护本行的利益和信誉，支持本行依法合规地开展各项业务，支持董事会提出的提高资本充足率的措施；大股东、主要股东均不存在滥用股东权利损害本行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滥用本行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本行债权人的利益；大股东、主要股东入股本行时均已书面向本行作出资本补充的长期承诺，并就入股本行的目的作出了说明，均根据《中国银保监会浙江监管局办公室关于转发进一步加强银行保险机构股东承诺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浙银保监办发〔2021〕100号）向本行签署出具了《入股承诺书》，承诺遵守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

大股东、主要股东能逐层说明其股权结构直至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以及其与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当关联关系发生变化时能及时向本行报告；主要股东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行使出资人权利，履行出资人义务，不滥用股东权利，不干预本行的日常经营事务，不向本行施加不当的指标压力，不存在滥用股东权利干预或利用其影响力干预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根据公司章程享有的决策权和管理权，不存在越过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直接干预或利用影响力干预

本行经营管理，进行利益输送，或以其他方式损害存款人、本行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大股东、主要股东不存在与本行和其他关联机构之间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交叉任职情况；大股东、主要股东能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与本行进行违规、不当的关联交易，不谋求优于其他股东、非关联方同类交易条件的关联交易，不存在利用其对本行经营管理的影响力获取不正当利益。

五、大股东其他有关情况

（一）大股东经营与财务状况

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充分了解银行业的行业属性、风险特征、审慎经营规则，其长期持有本行前身海盐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股权并派驻理事，对本行可持续发展给予了充分理解和高度支持。目前大股东自身业务发展良好，并承诺加强其所持股的本行同其他金融机构之间的风险隔离，不利用本行名义进行不当宣传、混淆银行与非银金融机构之间的产品和服务，不放大非银金融机构信用、谋取不当利益。截至目前，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外部环境良好，企业经营稳定，其与实际控制人、关联方的集团投资行为与自身资本规模、持续出资能力、经营管理水平基本相适应，不存在被采取停业整顿、指定托管、接管或撤销等措施或进入解散、破产、清算程序的情形。据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合并报表）显示，2023年度实现盈利，财务状况良好，能够按期足额偿还金融机构本息，具备向本行进行资本补充及流动性支持的能力。

（二）大股东所持股权情况

根据大股东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书面承诺以及公开数据核查，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结构清晰，股权关系真实、透明。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本行其他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本行亦未发现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存在隐藏实际控制人、隐瞒关联关系、私下协议、委托他人或接受他人委托以及通过金融产品持有本行股权的情况；其持有的本行股权不存在涉及质押、冻结、司法拍卖、依法限制表决权或受到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

（三）大股东上一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承诺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与本行之间交易的透明性和公允性；承诺已充分评估与本行开展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通过掩盖关联关系、拆分交易、嵌套交易拉长融资链条等方式规避关联交易审查，或利用对本行的影响力获取不正当利益的情况。本行与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发生的关联交易业务均是正常经营活动，交易条件及定价水平坚持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和公允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对本行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各项关联交易控制指标符合监管部门相关规定。根据 2023 年度一般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统计情况，本行与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关联授信业务的审批程序符合本行对关联授信控制要求。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与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体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合计授信金额为 3,000.00 万元，授信余额为 3,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对象	贷款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信用证	保函	合计	占资本净额的比例	贷款担保方式
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浙江和云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和云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1,000	0	0	0	0	1,000	0.28	抵押
海盐龙顺安装有限公司	海盐龙顺安装有限公司	1,000	0	0	0	0	1,000	0.28	抵押
海盐云顺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海盐云顺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00	0	0	0	0	1,000	0.28	抵押
合计		3,000	0	0	0	0	3,000	0.84	

（四）大股东行使股东权利情况

通过长期合规经营实践探索，本行形成了坚实的公司治理基础。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能够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职尽责，合法、有效参与公司治理，通过公司治理程序正当行使股东权利，维护本行独立运作，未发现存在滥用股东权利或利用大股东地位对本行进行不正当干预或限制的情况。此外，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能审慎行使对本行董事的提名权，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大股东未行使提名权，其法定代表人曹坚强先生由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提名，任职资格符合相关监管规定，曹坚强先生遵章守法，勤勉尽职，有效履行了董事职权。

（五）大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严格落实监管要求，对股东资质、入股资金来源、合法行使权力、遵守法律法规以及资本补充等事

项一一进行了书面承诺。截至目前，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承诺事项，未发现存在干预本行日常经营事务、要求违规分红、不当关联交易以及阻碍其他股东补充资本或合格新股东进入等损害本行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时，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积极支持本行发展战略，维护海盐农商银行股权结构的相对稳定，当前其所持有的本行股份全部属于本行股份制改革时作为发起人入股，不存在违规转让、减持本行股份的行为。

（六）大股东履行信息披露责任情况

嘉兴和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履行信息报送义务，切实履行信息披露责任，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向本行反馈自身经营状况、财务信息、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及交易等情况，未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所持有股份未发生被采取诉讼保全措施或者被强制执行的情况。

专此报告。

浙江海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